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人民政府

2026 年 7 月

目 录

第一篇 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奋力书写中国式现代化康巴什新篇章

.....	1
第一章 中国式现代化康巴什建设实现良好开局	1
第一节 发展成效	1
第二节 面临形势	4
第二章 科学擘画“十五五”发展新蓝图	5
第一节 指导思想	5
第二节 发展原则	6
第三节 发展定位	6
第四节 发展目标	8
第二篇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开创民族团结进步新局面	11
第三章 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11
第一节 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	11
第二节 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	11
第四章 促进各民族深度交往交流交融	12
第一节 深入实施“三项计划”	12
第二节 全面推广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13
第五章 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	13
第一节 提升民族团结进步复创工作	13
第二节 提升依法治理民族事务能力和水平	14

第三篇 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催生产业发展新动能	14
第六章 推进国际旅游休闲目的地建设	15
第一节 优化文化旅游产业格局	15
第二节 丰富文化旅游多元供给	15
第三节 推动旅游景区提质升级	16
第四节 健全旅游配套服务体系	17
第五节 加强旅游品牌培育塑造	18
第七章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	18
第一节 深化发展数字经济	18
第二节 培育壮大低空经济	20
第三节 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扩容升级	20
第四节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21
第八章 推进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发展	22
第一节 打造自治区现代商务集聚区	22
第二节 建设金融业赋能发展高地	24
第三节 完善科技服务业发展体系	25
第四节 培育发展现代智慧物流业	26
第九章 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发展	26
第一节 构筑高品质现代商贸集群	26
第二节 领跑发展区域性银发经济	27
第三节 精致精细发展社区服务业	28
第四节 推动房地产业高质量发展	29
第十章 积极发展都市型休闲农业	30

第一节	推进农旅融合创新发展	30
第二节	积极发展都市精品农业	31
第三节	培育发展苗木花卉产业	31
第十一章	培育发展新型工业	32
第四篇	坚持区域协同创新，构建联动发展新格局	32
第十二章	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33
第一节	布局更高能级创新平台	33
第二节	激发企业创新主体活力	33
第三节	强化多元科技投入保障	34
第十三章	构建全链条科技创新生态	35
第一节	深化产学研用融合发展	35
第二节	优化科技成果转化机制	35
第三节	加强科技场景深度应用	36
第四节	拓展联动创新合作网络	37
第十四章	加快高素质人才聚集	37
第一节	靶向引进顶尖紧缺人才	37
第二节	加大本土人才培养力度	38
第三节	营造最优人才发展环境	38
第五篇	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增强经济发展安全与韧性	39
第十五章	全力建设区域消费中心	40
第一节	大力发展现代消费业态	40
第二节	优化提升消费市场环境	40
第三节	健全促进消费长效机制	41

第十六章	拓展有效投资新空间	42
第一节	推进“两重”“两新”工作	42
第二节	优化政府投资结构与效能	42
第三节	充分激发社会资本活力	43
第四节	完善投资促进服务机制	44
第十七章	构建现代基础设施体系	44
第一节	优化综合交通运输网络	44
第二节	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	45
第三节	构建智慧高效能源体系	46
第六篇	全面推进深化改革，激发高质量发展动力	47
第十八章	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	47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47
第二节	发展壮大民营经济	48
第三节	扶持个体经济发展	49
第十九章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50
第一节	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50
第二节	提升市场准入服务效能	50
第三节	推进要素市场高效配置	51
第四节	全面健全社会信用体系	52
第二十章	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标杆	52
第一节	推进营商环境系统化改革	52
第二节	深化数字政府建设应用	53
第三节	构建亲清统一新型政商关系	54

第四节	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保障	54
第二十一章	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	55
第一节	创新经济治理协同模式	55
第二节	深化财税改革攻坚突破	56
第三节	推动金融改革提质增效	56
第四节	强化财政预算统筹管理	57
第七篇	深入推进内涵式发展，谋求现代化宜居城市建设新突破 ...	58
第二十二章	优化国土空间发展格局	58
第一节	构建现代化人民城市新格局	58
第二节	优化中心城区综合服务功能	59
第二十三章	加快中心城区扩容提质	59
第一节	深入推进城市有机更新	59
第二节	持续增强城市发展韧性	60
第三节	织密生态秀美城市绿网	61
第四节	提升城市现代治理水平	61
第八篇	深化美丽康巴什建设，打造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新样板	
		63
第二十四章	巩固拓展污染防治成果	63
第一节	巩固提升大气环境质量	63
第二节	构建“三水统筹”治理体系	64
第三节	深化土壤污染系统治理	64
第四节	加强固废与新污染物治理	65
第二十五章	持续推进生态保护修复	65

第一节	强化林草资源保护修复	65
第二节	加强河湖湿地生态保护	66
第三节	推进水土保持系统治理	67
第四节	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67
第二十六章	全面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68
第一节	强化能源集约节约利用	68
第二节	深化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69
第三节	推进土地资源高效利用	70
第四节	完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	70
第九篇	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展现文化强区建设新气象	71
第二十七章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72
第一节	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	72
第二节	提升全社会文明程度	72
第三节	强化主流思想舆论宣传	73
第二十八章	推动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73
第一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73
第二节	强化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74
第三节	推进体育强区提质升级	75
第二十九章	推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75
第一节	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75
第二节	推动文化产业创新发展	76
第三节	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	76
第十篇	深化高水平对外开放，培育高质量发展新优势	77

第三十章 深度融入区域发展战略	78
第一节 深度融入国家发展战略	78
第二节 深入开展跨区域经济协作	78
第三节 加强相毗邻区域产业联动	79
第三十一章 大力发展开放型经济	80
第一节 扩大对外合作空间	80
第二节 提升开放平台能级	80
第十一篇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迈出扎实推进共同富裕新步伐	81
第三十二章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81
第一节 推动基础教育扩优提质	81
第二节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82
第三节 健全教育投入保障机制	83
第三十三章 深入推进健康康巴什建设	83
第一节 构建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83
第二节 构筑强大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84
第三节 打造全民“大健康”新格局	85
第四节 促进中医药（蒙医药）传承创新	86
第三十四章 推进全龄友好型社会高质量发展	86
第一节 加强生育友好型社会建设	86
第二节 推进妇女儿童事业高质量发展	87
第三节 深化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	88
第四节 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	88
第三十五章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89

第一节	实施就业优先战略	89
第二节	推进就业扩容提质	90
第三节	提升创业就业联动效应	91
第四节	构建优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	91
第三十六章	促进居民收入持续增长	92
第一节	强化产业带动增收效应	92
第二节	提高技能培训赋能增收能力	93
第三节	激发创业活力拓宽增收路径	94
第四节	夯实政策性增收兜底基础	94
第三十七章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95
第一节	推动社会保险扩面提质	95
第二节	健全分层分类综合保障体系	96
第三节	完善住房供应和保障体系	96
第四节	强化社会事务规范发展	97
第十二篇	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彰显筑牢祖国北疆安全	
稳定屏障新担当		98
第三十八章	健全国家安全体系	98
第一节	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	98
第二节	完善国防动员体系	99
第三节	促进经济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	100
第三十九章	筑牢经济安全防线	100
第一节	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	100
第二节	保障重要民生商品供应稳定	101

第三节	维护新领域新业态安全	101
第四十章	提升公共安全水平	102
第一节	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102
第二节	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102
第三节	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103
第四节	构建现代化应急管理体系	103
第四十一章	深化法治康巴什建设	104
第一节	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104
第二节	促进司法公正高效	104
第三节	增强全民法治素养	105
第四十二章	创新完善现代化社会治理体系	106
第一节	提升基层治理精细化水平	106
第二节	构建多元协同治理格局	106
第三节	深化智慧治理应用赋能	107
第十三篇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保障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108
第四十三章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	108
第一节	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108
第二节	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和基层党组织建设	108
第三节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109
第四十四章	构建规划实施保障体系	109
第一节	加强规划组织领导	109
第二节	构建统一规划体系	110
第三节	强化要素保障支撑	110

第四十五章 加强监督评估 111

 第一节 强化实施监督 111

 第二节 加强评价考核 111

 第三节 扩大公众参与 112

“十五五”时期（2026—2030年），是我国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夯实基础、全面发力的关键时期，是自治区和全市奋力推进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时期，也是康巴什建设美丽内蒙古先行区和美丽暖城示范区的攻坚时期。为科学安排未来五年经济社会发展的目标任务，依据《中共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委员会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的建议》，特编制《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作为引领全区各族人民共同奋斗的行动纲领。

第一篇 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奋力书写

中国式现代化康巴什新篇章

“十四五”时期，康巴什区在高质量发展实践中迈出坚实步伐，为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康巴什篇章实现了良好开局。展望“十五五”，康巴什必须保持战略定力，增强必胜信心，以改革创新思维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以历史主动精神克难关、战风险、迎挑战，奋力开创现代化建设新局面。

第一章 中国式现代化康巴什建设实现良好开局

第一节 发展成效

“十四五”时期，全区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自治区党委、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聚焦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推进“六个工程”“六个行动”和“三个四”任务，建设美丽内蒙古先行区和美丽暖城示范区，各项事业发展迈上新台阶，为“十五五”奠定坚实基础。

综合实力再上新台阶。“十四五”末期，地区生产总值达193.9亿元，年均增长11.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13.98亿元，几近翻倍，如期实现债务风险“退橙降等”；固定资产投资年均增长33.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长12.2%；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5.58万元增加到6.67万元，经济社会发展水平有序提升，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改善，高质量发展基础更加坚实。

产业发展取得新突破。招引项目294个，形成以数字经济、总部经济、文化旅游和金融服务为支柱的现代服务业体系。数字经济加速成长，“多多评”平台注册127万人，支付交易额超11亿元；引进智能网联企业4家，部署无人驾驶重卡400辆，运营里程超3500万公里。总部经济集聚，中煤蒙陕能源等总部进驻。新能源汽车中心销售超4.4万辆，交易额破99亿元。文旅产业提档升级，累计接待游客超3290万人次，旅游收入破100亿元，获评国家级全域旅游示范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金融机构达60家，注册基金123亿元。新兴产业崛起，氢能、光伏等

项目推进。低空经济实现突破，开创“文旅+低空”新模式。

宜居城市建设彰显新魅力。改造老旧小区 35 个，新增电梯 135 部；新建改造道路 18.11 公里，建成区面积达 59.81 平方公里；投用公共充电设施 1891 枪。保障房地产市场平稳，构建“市场+保障”住房体系。公园城市成果斐然，建成广场公园景区 34 个，绿化覆盖率 54.89%，人均公园绿地 100 平方米。数字城市建设显著，建成城市大脑指挥中心，推进智能网联交通示范区，打造全息感知路口 150 个。

绿色发展呈现新画卷。PM2.5 浓度降至 19 微克/立方米，年均优良天数 320 天以上。河湖水质稳定达标，污水处理率 100%，中水全部回用。土壤安全利用推进，一般工业固废利用率 41.2%。生态保护修复完成 4.91 万亩，森林覆盖率 25.04%，获评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等荣誉。

改革开放迸发新活力。深化“一址多照”等改革，制定国企改革方案。营商环境升级，办理时限减 60%，全程网办率 73.65%，打造自治区首个“无证明城市”。创新引领增强，培育高新技术企业 20 家，引进人才 1855 人。2024 年 R&D 经费投入 2.8 亿元，同比增长 87.3%。

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教育方面，新建改扩建学校 15 所，新增学位 18090 个，教育集团增至 8 个，普高升学率超 85%，获得多项国家级荣誉。社会保障方面，城镇新增就业 5745 人，失业率控制在 2.48% 以内；发放低保等救助资金 505.62 万元；

实施以工代赈项目 300 个，发放劳务报酬 5460 万元。医疗卫生能力增强，构建“一中心一特色”社区医疗格局。“一老一小”服务提升，建成养老服务中心 9 个、养老餐厅 11 个，床位 700 张；建成托育机构 12 家，实现托育服务街道全覆盖。

社会治理取得新进步。平安建设保持民转刑案件零发生，建成公共安全视频监控系统，获评平安内蒙古建设示范旗县。基层智慧治理建成综治中心体系，推广“码上协商”。信访维稳创新设立“和谐基金”，矛盾化解率 99.2%，成功创建全国信访工作示范区等。

五年来，全区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团结攻坚，较好完成“十四五”目标，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成果，新征程实现良好开局。

第二节 面临形势

国际形势上，世界百年变局加速演进，国际环境复杂多变，全球经济复苏缓慢，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科技革命浪潮兴起，为康巴什区对接国际趋势、把握“一带一路”机遇培育新兴产业提供了历史机遇。国内发展态势上，我国转入高质量发展阶段，经济长期向好，西部大开发等国家战略深入实施，为康巴什区夯实基础、提升能级提供了战略机遇。自治区格局中，内蒙古战略地位提升，聚焦“两个屏障”“两个基地”“一个桥头堡”建设，政策红利释放为康巴什区找准定位、错位争先创造了契机。全市大局下，鄂尔多斯市打造“四个世界级产

业”等目标，为康巴什区发挥区位、人才优势融入产业分工、打造增长极提供了空间。我区实际中，康巴什区产业基础夯实，主导产业壮大，新质生产力成长，为多个示范区更好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综合研判，“十五五”时期康巴什区仍处于战略机遇期，必须坚持人民至上，发扬斗争精神，准确识变、科学应变，走出一条高质量发展新路径。

第二章 科学擘画“十五五”发展新蓝图

第一节 指导思想

坚持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内蒙古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落实落细自治区党委“1571”工作部署，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各族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以全面从严治党为根本保障，以建设美丽内蒙古先行区和美丽暖城示范区为发展目标，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

理增长，推动人的全面发展、各族人民共同富裕迈出坚实步伐，在建设“两个屏障”“两个基地”“一个桥头堡”上展现新作为，呵护好模范自治区崇高荣誉，确保与全国、全自治区、全市一道在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上取得决定性进展。

第二节 发展原则

“十五五”时期，必须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遵循“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人民至上，坚持高质量发展，坚持全面深化改革，坚持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相结合，坚持统筹发展和安全”六大原则，领会落实“五个必须”，突出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强化系统思维，保持比学赶超、勇争一流的奋进姿态，巩固拓展优势、破除瓶颈制约、补强短板弱项，在更好服务全国大局、全自治区、全市发展中实现高质量发展。

第三节 发展定位

——北方生态宜居现代化人民城市。依托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基础，深化“城在园中、园在城中”绿色格局，全域推广可再生能源与再生水循环利用示范工程，争创国家级零碳示范区和生态园林样板。深化“城市即景区”发展范式，升级乌兰木伦湖文化景观带与国际赛车城等商文旅融合场景，完善“15分钟生活圈”公共服务网络，通过智慧治理升级与全域旅游赋

能，建设生态宜居、创新活跃、人民幸福的现代化人民城市典范。

——国内一流的教育名城。坚持教育优先优质发展战略，增加优质资源供给，加强教育保障，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促进各学段全面发展，打造幼有优育、学有优教的高质量教育体系，擦亮“教育名城”的金字招牌，扩大教育品牌影响力。加强与驻区高校和中职院校协同发展，动员全社会支持教育体育事业，为康巴什教育高质量发展蓄势赋能，打造国内一流的教育名城。

——自治区科技创新中心。坚持科技创新核心地位，积极承担责任，强化战略科技力量与市场主体联动。服务自治区及全市战略产业，依托科研机构加速成果转化，承接先进地区要素输出和产能转移，培育创新领军企业，深化校企合作，加强科技平台共享，培育新质生产力，打造区域创新引擎。

——自治区数字场景应用示范区。积极抢占国家加快推进数字经济发展的契机，以现有智能网联创新中心等数字产业基础，不断强化数字赋能，加快推进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物联网、5G等数字技术的创新应用，加快数字领域人才招引、数字产业项目布局、数字场景整合利用，着力培育数字经济、创意经济、流量经济、共享经济、低空经济等新经济形态，深入推进健康医疗、电子商务、政务等数据资源的整合共享与开发应用，打造自治区数字场景应用示范区。

——国际旅游休闲目的地。依托区位优势、环境优势和景

城一体优势，在成功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基础上，加强规划统筹、高端策划和资源整合，优化旅游产品和产业结构，统筹推进度假区景区升级、城市建设、生态环保、民生事业等建设，把资源有序嫁接好、把景点有机串联好、把项目效应释放好，建设处处是景、处处可玩、处处有体验的国际旅游休闲目的地。

——自治区现代商务集聚区。依托市府驻地、城市环境与优质教育资源，康巴什着力打造企业总部集聚高地，引进国内领军、龙头及上市公司设立区域总部。同步发展科技金融、基金投资等金融业态，以及会展、商务咨询、法律等商务服务。完善高端商务楼宇、智慧交通与综合配套，强化承载能力，汇聚国际高端要素，建成自治区及西部知名的现代商务集聚区。

第四节 发展目标

——建设守望相助的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区。贯彻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线的责任机制和法治保障持续完善，落实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任务取得显著成效，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更加深入人心，全国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创建成果广泛惠及各族群众。

——建设高质量发展的改革创新试验区。按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谋划部署的改革任务如期完成，各领域体制机制创新取得实质性进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发展新质生产力实现重大突破，在优势领域形成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业集

群，综合实力跻身自治区中心城区前列。

——建设绿色低碳的美丽城市先行区。生态环境优势持续厚植，资源节约集约利用率不断提高，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全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全面提升，生态安全屏障功能显著增强，人居环境进一步优化，美丽内蒙古先行区和美丽暖城示范区建设初见成效。

——建设文明宜居的现代化城市样板区。城市空间布局不断优化，各片区建设管理水平差距不断缩小，核心功能品质明显提高，城市能级实现新跃升。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广泛践行，人民精神文化生活日益丰富，社会文明程度不断提升，助力全市蝉联全国文明城市。

——建设幸福和谐的共同富裕示范区。基本公共服务初步实现优质均衡，低收入群体增收能力明显提升，居民收入水平稳居全国上游，社会治理现代化成效显著，平安康巴什建设开创新局面，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得到更好满足，各族群众共同富裕扎实推进。

在此基础上再奋斗五年，到二〇三五年全区综合经济实力大幅跃升，人均地区生产总值和居民收入迈上更高台阶，在“两个屏障”、“两个基地”、“一个桥头堡”建设上取得更大成效，在现代化中心城区建设上走在前列，在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各族群众共同富裕上走在前列，与全国、全自治区、全市一道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

专栏:康巴什区“十五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主要指标								
类型	序号	指标		单位	2025 年	2030 年	年均/累计	指标属性
经济发展	1	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	2.1	—	4.5 左右	预期性
	2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98.4(2024)	≥99	—	预期性
创新驱动	3	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		%	87.3(2024)	—	达到市级要求	预期性
	4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13.32(2024)	18	—	预期性
民生福祉	5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人	1222	达到市级要求	—	预期性
	6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	4.5	—	与GDP增长同步	预期性
	7	每千人口拥有医护人员数	执业医师数	人	6.5	6.5	—	预期性
			注册护士数	人	5.7	5.7	—	预期性
	8	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	60	75	—	预期性
	9	1-3岁婴幼儿入托率		%	25	30	—	预期性
	10	人均预期寿命		年	88.44	89.44	—	预期性
绿色低碳	11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降低		%	—	—	达到市级要求	约束性
	12	地级及以上城市细颗粒物(PM _{2.5})浓度		微克/立方米	19	达到市级要求	—	约束性
	13	优良水体比例		%	100	达到市级要求	—	约束性
	14	森林覆盖率		%	25.04	25.54	—	约束性
安全保障	15	能源综合生产能力		万吨标煤	—	—	13.09	约束性
注:①地区生产总值增长率按可比价计算。 ②能源综合生产能力指煤炭、石油、天然气、非化石能源生产能力之和。 ③2025年数据中“—”为待正式发布的数据。								

第二篇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开创民族团结进步新局面

坚定不移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这条主线全面深入具体贯彻到各项工作中，教育引导各族群众牢固树立“三个离不开”、“四个与共”、“五个共同”“五个认同”等理念，有形有感有效推进中华民族共同体建设。

第三章 有形有感有效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第一节 健全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制度机制

加强党内法规和政府规章贯彻主线的前置审核与备案审查。完善重大政策贯彻主线并赋予改革发展“三个意义”的审核评估清理机制。强化各级党委和领导干部的主线意识，制定完善促进民族团结和共同体建设的政策制度与工作机制。出台落实细则，在各领域嵌入民族团结导向，建立常态化宣传教育与矛盾化解机制。推动工作主线在各领域全面落地见效。

第二节 加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

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纳入干部教育、党员教育、国民教育

体系，深入开展“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群众教育，做好社会宣传教育。把主线要求贯彻落实到中华历史文化宣传教育、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城市标志性建筑建设、文化旅游活动开展等相关方面，深入挖掘康巴什开发建设历程中的团结奋斗精神，讲好各族群众共建共治共享的康巴什故事。

第四章 促进各民族深度交往交流交融

第一节 深入实施“三项计划”

深入实施“三项计划”突出育苗强基，注重提升各族青少年交流计划实效，创新丰富交流形式与活动内容，促进各族青少年广交朋友、开阔视野，增长本领、凝心铸魂，将爱我中华的种子深植心灵深处。突出文旅融合，推动中华文化符号和中华民族形象标识融入旅游景区规划，大力培育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旅游线路、演艺活动、宣传载体与主题游项目，推动“游”“学”“研”深度融合，使旅游观光成为增进交往、深化交流、加强交融的重要纽带。突出人口融居，促进构建互嵌式社会结构和社区环境，完善促进各民族互嵌发展的体制机制与政策措施，创造更加完善的各民族共居共学、共建共享、共事共乐社会条件。

第二节 全面推广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

坚定不移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全面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教育教学，提高各族群众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应用能力，促进各民族顺畅沟通。全面推行使用国家统编教材，坚持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学校教育教学全过程，不断提高各民族青少年掌握和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水平。科学保护各民族语言文字，尊重和保障各民族使用和发展本民族语言文字的自由。鼓励各民族互相学习语言文字，增进理解、加深感情。支持少数民族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推动其在特定领域和文化遗产中的合理使用。

第五章 深入推进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工作

第一节 提升民族团结进步复创工作

以复创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为抓手，推动创建工作提质增效。将2027年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复创纳入“一把手”工程，成立专项工作领导小组，建立“项目化、清单化、责任化”推进机制，明确任务分工与时间节点。对照创建标准开展全面自查，聚焦薄弱环节实施攻坚提升行动，加强部门协同联动，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构建全社会参与机制，通过倡议书、志愿服务、主题活动等形式，调动企业、社会组织、群众等各

方力量参与创建，营造“人人都是创建者、处处都是创建点”的浓厚氛围，确保高质量通过复创验收，为全方位建设模范自治区贡献康巴什力量。

第二节 提升依法治理民族事务能力和水平

坚定不移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保障和巩固民族团结，将民族事务治理全面纳入法治化轨道。依法治理民族事务，全面贯彻落实宪法、民族区域自治法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重大决策、重大工程涉及民族因素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机制。坚持我国宗教中国化方向，加强宗教事务治理法治化，维护宗教领域和谐稳定。完善防范化解民族领域重大风险体制机制。健全涉民族因素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坚持具体问题具体分析，依法依规妥善解决。健全涉民族因素网络舆情监测、研判、导控一体化机制，用法律保障民族团结，巩固和发展平等团结互助和谐的社会主义民族关系。

第三篇 加快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催生产业发展新动能

坚持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方向，优化提升传统产业，积极发展新兴产业，培育壮大未来产业，打造优质高效的服务业新体系，为经济高质量发展构筑强有力的产业支撑。

第六章 推进国际旅游休闲目的地建设

第一节 优化文化旅游产业格局

依托沿黄生态文化旅游经济带及自治区文旅融合工作部署，我区立足提升空间利用效能，重构文旅发展布局。深挖现有资源、打造优质新空间，构建一轴、一带、四板块发展格局，形成“文体引流、商业变现、旅游延展”完整链条，实现客流有效转化，助力区域发展。城市文化景观中轴线作为“一轴”，集聚文旅资源、辐射服务功能，串联场馆、商业与公共空间，结合数字科技打造特色文化体验。环乌兰木伦河—阿布亥沟亲水休闲“一带”，整合生态文旅资源，打造全民共享的休闲景观带。四大板块各有侧重：东部依托两大小镇打造体旅融合片区；西部围绕遗址与考古公园发展科教文旅；南部聚焦乌兰木伦湖，做优滨水体验与夜间经济；北部依托景区与山体资源，发展康养度假产业。

第二节 丰富文化旅游多元供给

深入推进“文旅+”融合发展模式，以“暖城三件套”为核心举办特色活动，围绕游客多元化高品质需求优化供给体系。深度整合城市景观、文化遗产、生态资源等要素，培育“科教研学、娱乐康养、体育赛事”等文旅综合体项目，打造兼具文

化内涵与智慧体验的全龄段文旅新场景，立足特色文旅产品体系优化，锚定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目标，稳步向度假型目的地转型。重点推进五大产品供给：探索“文旅+教育”融合，依托乌兰木伦遗址等资源构建全学段思政研学课程；完善会议会展服务体系，助推相关产业成为区域经济增长点；深化夜经济与数字科技融合，丰富“夜游康城”品牌内涵；培育区域影响力自主品牌赛事，以赛促旅兴城；聚合医养、生态等资源，打造全方位康养旅居综合体。同时优化主客共享空间，培育亲子互动、户外露营等新兴消费热点，借助“冰雪经济”“低空经济”推动全时全域旅游，整合文旅资源开发精品线路、网红打卡点及文创产品，扩大高端文旅供给规模，力争到2030年实现旅游综合收入30亿元以上。

第三节 推动旅游景区提质升级

以提升以旅游景区、街区为代表的重点核心吸引物的品质为目标，重点推进赛车小镇文化旅游区、草原丝路景区·康镇等重大文旅项目的改造与提升工程，完善基础设施与服务设施的配套。深化草原丝路文化产业项目的市场化运营机制，整合政府与企业资源，推动康镇景区的业态升级与服务优化，打造草原丝路文化体验核心区域。推进以“松鼠乐园”为代表的特色主题乐园的规划与建设，引入优质的开发运营资源，打造具有区域标志性的主题游乐目的地。加速景区的智慧化转型，与

全市智慧旅游大数据中心对接，实现客流监测、交通调度和服务管理的智能化运营。深入挖掘文化内涵，推动乌兰木伦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大力弘扬非物质文化遗产，将非物质文化遗产与文物元素融入游览线路设计和产品开发，促使景区向体验型和度假型转变。力争到 2030 年，在考古遗址公园、A 级旅游景区、旅游休闲街区、文明旅游示范单位等品牌创建方面进一步突破，实现景区智慧化改造全覆盖，全面提高景区的发展质量和综合效益。

第四节 健全旅游配套服务体系

围绕国际旅游目的地建设目标，全面提升旅游服务品质，有序推进康巴什区旅游集散中心规划建设，联动各景区旅游服务中心，搭建全域一体化旅游集散体系。以国际化建设为引领，统筹推进旅游人才、服务机构、配套设施、服务能力全方位升级提质。持续完善住宿服务体系，以标准化、智慧化推进星级酒店提质改造，培育文化主题等非标住宿业态，推动住宿产业多元高品质发展。深挖本土饮食文化，打造特色餐饮街区，培育本土餐饮品牌，集聚引入老字号、蒙字标餐饮业态。加快科技赋能文旅，搭建完善智慧旅游服务体系，落地 AI 导览、VR 体验、AR 互动、沉浸式空间等数字应用。标准化推进旅游卫生设施、停车场、安全救援、导游服务等配套建设，实现重点文旅区域全覆盖，优化规范旅游标识标牌系统，提升旅游指引服

务便捷度与规范性。

第五节 加强旅游品牌培育塑造

统筹推进文旅品牌培育、营销推广与区域合作，做强以“康老师”为核心的文旅品牌矩阵，持续提升康巴什文旅知名度与美誉度。重点打造科教文旅、会展演艺、动感夜娱、体育赛事、浪漫度假多维城市品牌，推动旅游形象由单一静态向多元动态时尚转型。依托节庆会展带动效应，提档升级国际马拉松、牡丹旅游文化节、暖城大赛车、CTCC 汽车联赛等特色品牌活动，培育民俗时尚主题节庆，形成规模化节庆品牌影响力。创新文旅营销模式，深化与主流媒体、新媒体平台及自媒体达人合作，通过短视频、直播等形式推广本地文旅资源与特色活动。深化周边区域文旅协同联动，依托重点景区开展跨区域协作，搭建文旅联动发展圈。积极开展文旅双向交流合作，实施精准营销和文化互鉴，持续拓展旅游市场，力争 2030 年全区年接待游客量突破 900 万人次。

第七章 培育壮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

第一节 深化发展数字经济

推进数字与产业深度融合。推进数字产业化，立足康巴什区智能网联先发优势，聚焦能源产业数字化转型核心任务，持

续推进国家级无人化智慧矿山示范基地提质升级，推广智能网联矿卡规模化应用，拓展数字技术在煤炭开采、运输、加工全链条的创新赋能，培育能源数字经济新增长点。发挥中心城区场景开放优势，精准引进数字经济领域领军企业与专精特新企业，加快全域智能网联交通示范区迭代升级，完善“车路云一体化”基础设施网络，拓展自动驾驶摆渡专线、跨区域智慧货运走廊等应用场景，实现交通基础设施全要素数字化覆盖与多模态数据融合应用，推动智能网联技术与城市交通深度融合，打造集研发、制造、应用为一体的“无人驾驶”产业集群。到2030年，力争引进数字经济领军企业10家以上。

培育数字经济新业态。深化产业数字化，聚焦“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5G+”等融合方向。按照“专业化、差异化、集约化”原则，建设一批功能完备、服务精准的产业孵化平台，完善从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到市场推广的全链条服务。强化产学研协同创新，推动孵化平台与高校、科研院所共建创新联合体，聚焦数字经济关键核心技术开展联合攻关，加速工业软件、智能传感器等领域创新成果本地转化。推动数字新业态与文旅、商贸、金融等产业深度融合，培育线上线下融合、体验式消费等新商业模式，形成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新经济产业集群。到2030年，数字经济成为区域经济重要的增长极。

第二节 培育壮大低空经济

依据自治区及鄂尔多斯市低空经济发展相关实施方案，依托康巴什区智能网联示范区先发优势，推动低空经济与智能网联产业深度融合，构建以基础设施为基底、场景应用为核心的低空产业发展路径，打造特色鲜明的低空经济样板区。深化与鄂尔多斯市机场集团战略合作，统筹推进低空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完善低空起降点、交通管理服务平台、应急保障站点等硬件设施，优化空域资源管理，建立动态申请、高效审批、安全管控的空域使用模式。结合城市发展和民生需求，多元拓展低空应用场景，落地应急救援、城市巡检、生态监测等市域治理应用，探索低空物流、外卖配送等民生新业态，开发空中观光、航空运动等文旅项目，培育低空专业队伍，夯实产业发展人才支撑。力争到 2030 年，让低空经济产业成为区域经济增长新亮点。

第三节 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扩容升级

持续打响“中国西北地区超大型新能源汽车展示销售中心”城市 IP，吸引全车系品牌集聚，搭建“线上展示+线下体验+定制服务”销售平台，巩固西北销售枢纽地位。加快补齐产业发展短板，继续推动新能源汽车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引进动力电池、电机电控、轻量化车身等关键零部件企业，推进智

能网联重卡本地化组装测试，打造集整车销售、检测维修、仓储物流于一体的新能源汽车全产业链生态。完善市场服务体系，探索建设新能源汽车检测认证中心、电池回收处理基地，培育维修保养、金融保险、二手车交易等服务网络，构建“购车—用车—回收”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打造“销售引领、制造补链、场景赋能、生态协同”的产业发展新格局。

第四节 前瞻布局未来产业

紧密衔接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导向，依托全市能源资源优势与数据中心集群基础，加速布局绿色算力基础设施，构建“源网荷储”一体化低碳算力体系，推动算力服务在智慧政务、文旅消费、城市治理等领域深度应用。积极融入全市氢能产业示范带建设，推进氢燃料电池在公共交通、物流配送、环卫等场景的规模化应用，探索“制—储—运—用”一体化发展模式，打造氢能应用示范城市。实施“人工智能+”行动，推进人工智能技术与产业发展、文化建设、民生保障、社会治理深度融合，积极布局消防机器人、应急机器人、文旅机器人等智能装备研发与应用，构建城市级人工智能应用示范体系。立足区域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锚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方向，精准培育未来产业新动能。重点推动智能网联、绿色算力等新兴领域特色化发展，强化项目牵引与产学研协同。到2030年构建特色鲜明、错位发展的未来产业体系。

第八章 推进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发展

第一节 打造自治区现代商务集聚区

推动商务服务业集群化发展。充分发挥市府驻地资源集聚优势和城市综合服务功能，重点发展金融服务、法律服务、科技服务、节能环保、人力资源等现代服务业，构建区域竞争力突出的商务服务业集群。以数字金融创新示范基地为依托推动金融数字化转型，培育数字金融、科技金融等新兴业态。利用智能网联汽车创新平台完善汽车研发设计、检验检测、供应链管理专业化服务体系，打造汽车产业配套服务集群。依托能源科创小镇发展能源科技咨询、节能环保技术服务等新兴业态，促进能源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强化龙头企业引进，重点引入法律服务、人力资源等领域的品牌型与总部型商务服务机构，打造集成资源匹配、技术支撑、政策咨询功能的高效服务平台，推动商务服务集群化发展。深化商务服务业与数字经济、文化旅游、都市农业融合互动，延伸产业链条，创新服务模式，提升产业发展质效。到2030年培育形成3—5个具有区域影响力的特色服务产业集群。

巩固壮大总部经济。坚持以集聚高端要素、增强产业带动力和辐射力为目标，充分发挥市政府驻地行政资源、优质产业基础和科教资源优势，完善办公载体、政务服务等配套功能，

汇聚运营管理、研发设计、结算核算等总部经济核心功能。依托数字金融基地吸引银行、证券、保险、股权投资等金融机构设立区域性管辖机构或法人机构，打造特色金融总部集群。利用能源科创小镇创新禀赋吸引能源企业设立研发中心、结算中心及碳资产管理平台。基于智能网联汽车创新平台和蔚来等企业基础，推动整车设计、智能驾驶技术研发与市场运营总部落地。到 2030 年新增区域影响力总部机构数量 10 家以上。

推动会展服务业品牌化发展。以打造区域会展经济高地为目标，坚持“专业化、品牌化、国际化、融合化”发展方向，打造具有强劲影响力的会展经济。强化核心会展场馆功能，实施国际会展中心提升工程，完善周边道路、智能停车场及货运轮候区等配套，优化交通组织与应急预案，提升展品运输和人员集散效率，塑造“进得来、出得去、行得畅”的一流办展环境。加强与国内外行业协会、会展机构战略合作，建立常态化对接机制，积极承办能源、智能网联汽车等领域高端论坛、专业展览和产业发布会。聚焦本土优势产业，培育优质会展品牌，做强国际能源类博览会等品牌，打造“一业一展、一展一品”格局。健全保障机制，简化办展流程，吸引配套企业集聚，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十五五”期间，年均承办大型会展活动场次稳步增长，建成自治区重要会展经济中心和品牌会展目的地。

第二节 建设金融业赋能发展高地

打造金融功能集聚区。立足康巴什区中心城区功能定位和产业发展基础，引导全国性、区域性银行、证券、保险等综合性金融机构集中入驻，打造集成化、一站式综合金融服务集群，适配智能网联汽车、绿色低碳、数字经济等重点产业的金融需求，提升区域金融辐射力。依托核心商圈及人口密集区域，优化便民金融服务网点布局，完善零售金融、消费金融服务供给，提升金融服务的便捷性。健全金融组织体系，鼓励政策性金融、商业金融、合作金融协同发展。到 2030 年，初步搭建起门类齐全、功能完备的金融服务体系。

创新金融服务业态。聚焦绿色低碳转型、科技创新、文旅融合等重点领域，深化金融产品创新，发展绿色信贷、绿色债券、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供应链金融等特色产品。培育创业投资基金和产业投资基金，引导社会资本精准对接重点产业项目，构建资本赋能体系。推动金融服务数字化转型，发展智能投顾和线上融资等新兴模式，提升服务效率和精准度。到 2030 年，形成多元化金融产品矩阵，显著提升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能力。

完善金融配套服务体系。重点引进会计师事务所、资信评估机构等专业化金融中介服务机构，构建覆盖金融交易全流程的配套服务链条。丰富融资担保业务，优化普惠金融服务供给，

缓解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健全金融中介服务监管与标准体系，强化行业自律管理，规范服务流程与收费标准，营造公平竞争市场环境。引导中介机构向专业化高品质方向发展，到 2030 年，引进各类金融中介服务机构不少于 20 家，普惠金融贷款服务与经济增长保持协同增长。

第三节 完善科技服务业发展体系

推动科技研发服务专业化规模化发展，依托驻区鄂尔多斯实验室、智能网联汽车创新中心等科研平台，重点开展智慧矿山智能运输系统、新能源高效利用、城市级智能交通管控等领域定制化研发服务，培育智能网联技术测试认证、低碳技术咨询、智慧政务解决方案等服务品牌，拓展跨区域服务市场，打造鄂尔多斯市研发服务产业集群。健全科技成果转化全链条服务体系，建设智能网联、绿色低碳、数字技术等专业中试基地，深化与国内高校、科研院所合作常态化对接机制，强化政策支持和要素保障，培育壮大专业技术经纪人队伍，完善成果筛选、评估定价、交易撮合等全流程服务，促进成果本地高效转化。培育多元化高品质科技中介服务业态，重点发展知识产权代理、法律、信息、咨询等全链条服务，力争到 2030 年引进 20 家以上知识产权服务机构。

第四节 培育发展现代智慧物流业

聚焦城市配送效率提升、产业配套保障、民生服务覆盖等核心需求，精准优化物流空间布局。依托东伊康现有物流配套资源，整合优化上下游产业链，一体化建设中心城区物流集散地，结合智能网联汽车产业本地试点优势，在城市核心商圈、产业园区、大型社区周边布局智能配送示范线路，推广无人配送车常态化运营，配套建设共享配送站点与智能快递柜，构建“分拨中心—社区中转节点—末端服务网点”的三级城市配送网络。聚焦民生服务痛点，完善生鲜食品冷链配送、医药产品恒温运输、日用品即时配送体系，建设标准化社区前置仓，优化“前置仓+即时配送”运营模式，提升居民日常生活物流服务便捷度，切实降低生产性、生活性物流成本，推动中心城区物流工作高质量发展。到 2030 年，物流配送服务效率明显提升。

第九章 促进生活性服务业高品质发展

第一节 构筑高品质现代商贸集群

构建多元化现代商贸业体系。立足现有商业基础，强化核心商圈辐射带动作用，推动证大康巴什商业综合体、沅美云涧商业街、泰发祥·未来生活馆等项目，引进购物中心、品牌连锁及潮流体验店，植入地域文化元素，打造集文旅体验、特色

餐饮于一体的主题商业街区。到 2030 年形成 3—5 个具有区域影响力的核心商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年均增速保持 6% 以上，持续领跑鄂尔多斯现代商贸发展。

培育商贸发展新动能。聚焦消费升级趋势，加速传统商贸向数字化、体验化、品质化进阶。支持生力国际广场、伊苇餐饮酒店项目等载体融合文旅资源，开发沉浸式消费体验。鼓励雷家坡公园、国安公园、泰华商业步行街等项目发展夜间经济、首店经济，拓展云消费、社群营销等新模式。推动新能源汽车展销体验中心业态升级，集聚优质新能源汽车品牌资源、深化“一站式”服务、助力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到 2030 年，形成 3—5 个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商业品牌。

提升商贸融合发展能级。深化商贸业与文旅、科技等产业协同发展，完善城市商务、休闲、文化综合消费空间。推动鄂尔多斯无人机科技服务中心，促进商贸业与新兴业态深度融合，培育科技体验消费新热点。优化社区商业布局，发展“一站式”便民服务网络，实现“家门口的繁华”。通过暖城·青椿里、观山悦商业中心等载体升级，提升餐饮、休闲等配套品质。到 2030 年培育形成特色鲜明的商贸融合发展区。

第二节 领跑发展区域性银发经济

围绕老年健康消费需求，发展康复辅具、适老化智能产品、健康监测设备等产业，支持企业研发适配老年人使用的智能穿

戴、居家安防、便捷出行等产品，推动适老化产品进社区、进家庭。深化文旅、中蒙医药与养老产业融合发展，依托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成果，打造集养老、康复、养生、旅居为一体的健康养老产业集聚区，开发季节性旅居、文化康养、生态休闲等特色产品，吸引区外老年群体前来旅居养老。创新商业资源应用，优化老年消费场景，支持商超、药店、餐饮等场所开展适老化改造，提升商贸业服务老年人功能。培育老年文化教育品牌，支持老年大学开设智能技术应用、传统工艺等课程，丰富老年精神文化生活。到 2030 年，养老消费市场规模实现明显增长。

第三节 精致精细发展社区服务业

围绕打造高品质人民生活目标，聚焦居民全生命周期服务需求，构建“数字化引领、多元化供给、品牌化发展”的现代社区服务业体系。优化社区商业结构和功能布局，完善便民利民服务设施网络，构建便捷高效的社区生活服务圈，有效贯通服务居民“最后 100 米”。提升社区物业管理专业化水平，扩增品牌便利店、标准化菜市场、智慧化物流配送站点、规范化家庭服务和绿色化再生资源回收网点覆盖率，推动社区便民综合体建设与多功能集成，实现一站式便民商业服务全域覆盖。大力发展养老、托幼、家政等普惠型社区服务业，支持建设具备全托照护、日间照料及上门服务等综合功能的社区养老服务机

构。加速社区新零售业态创新，推进无人零售智能货柜在社区公共空间的规模化、碎片化布点。深度融合数字技术，整合购物、餐饮、配送、家政、维修、中介、医疗急救等居家生活全链条服务资源，提升现有服务平台功能，培育智慧服务引领的新型社区服务业态与服务品牌。到 2030 年，全面建成覆盖全域的 15 分钟社区生活服务圈，培育打造 2—3 个具有区域引领力的社区服务品牌。

第四节 推动房地产业高质量发展

推动住房与城市开发协调发展。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关于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的工作要求，对照《康巴什区高品质住宅小区建设技术导则》，聚焦行政办公功能区及城市发展中轴沿线核心区域，同步推进高品质住宅开发与存量小区品质提升，高效盘活土地资源。通过实施建筑节能改造、管网更新、电梯加装等基础设施升级工程，持续保障优质住房供给质量。围绕金融总部、新能源汽车等产业发展需求，优化产城融合与青年宜居布局，加大精品房源和人才公寓供给力度，打造职住一体的现代化宜居社区。重点完善康巴什北区教育、商业等公共配套，增加普惠优质住房供给，持续擦亮“康城有好房”品牌。依托地域文化特色推进考考什纳片区住宅差异化开发，提升片区辨识度，培育房地产业新增长点。补齐赛车城片区交通、商业配套短板，承接核心城区居住功能外溢，完善城市居住功

能布局。

健全房地产市场监管。全面落实国家房地产全过程监管要求，依法完善康巴什区房地产开发企业准入退出机制，强化开发建设全过程监管。依据住房租赁条例及相关政策，培育发展专业化、规模化住房租赁市场主体，通过新建、改造盘活、托管运营等多种方式扩大租赁住房供给规模，支持租赁企业根据市场需求变化灵活调整经营模式。强化商品房价格监测和指导，健全地价、房价联动调控机制，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抑制投资投机行为。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维护购房者合法权益。

第十章 积极发展都市型休闲农业

第一节 推进农旅融合创新发展

坚持以农促旅、以旅兴农，依托康巴什区生态资源与中心城区区位优势，深化休闲农业与文旅产业融合，重点培育生态观光、农事体验、文化研学融合新业态。优化草原丝路、木伦河谷田园综合体项目布局与功能配置，明确各片区主题定位，完善基础设施配套，植入农耕展演、自然教育、农事体验、特色美食等业态，推进“康巴什牌”“康老师牌”农副产品品牌市场化发展，打造可观、可学、可玩、可购的示范型田园综合体。持续拓展“农业+文旅+教育”融合业态，建设游客服务中心、

生态停车场、特色民宿等配套设施，策划四季农耕主题节庆活动。加强与赛车城、康镇等文旅片区联动协作，联合开发农业观光、赛事旅游、生态度假、文创消费等融合产品与精品线路，聚力打造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城郊旅游服务集聚区。

第二节 积极发展都市精品农业

强化数字技术赋能，建设智慧农场示范点，推广应用物联网监测、无人机植保等智能化装备，提升农业生产可视化、管理精准化水平。推动现代农业与城市经济深度融合，重点发展高效精品设施农业、创意农业等都市农业形态，引进果蔬无土栽培等优质品种，扩大立体种植等新技术应用规模。升级改造现有农业设施装备，以智慧农业示范基地为标杆，建设集生产示范、科技推广、生态涵养于一体的现代农业展示窗口。

第三节 培育发展苗木花卉产业

立足服务城市生态品质提升和居民消费升级需求，依托园林苗木花卉基地，以主要交通沿线为轴线，积极营造苗木花卉生态廊道，打造特色花卉园区，建设花卉生产核心区、示范基地，形成点、线、面相结合的苗木花卉生产格局。丰富苗木花卉品种种类，围绕城镇绿化、居家美化和节庆装扮花卉市场需求，开发居室高端花卉和节日盆栽花卉等高端品种，推动产业由单一绿化功能向美化装饰、居家观赏等多元价值延伸。

第十一章 培育发展新型工业

坚持科技创新引领、产城深度融合、绿色低碳转型的发展理念，以科技创新、产城融合、绿色低碳为导向，结合高新技术产业、数字经济和现代服务业发展要求，在智慧矿山和能源产业数字化装备、文化创意产品、新型消费品等领域，加快推动轻生产、低噪音、环保型企业发展，通过“行业定制+企业定制”模式，建设智慧车间、智慧工厂，着力打造基础设施完备、配套服务完善、产业氛围浓厚的新型工业体系。

专栏二：现代化产业体系重点工程和项目
1. 文化旅游业重点项目：满世文化建筑群项目、鄂尔多斯草原丝路文化产业项目（康镇）改造提升、微动力主题游乐园、松鼠乐园项目、乌兰木伦湖岸线文旅亲水提升改造项目（1—5号桥） 2. 现代商贸业重点项目：证大康巴什商业综合体、伊苇餐饮酒店项目、生力国际广场、泰发祥·未来生活馆等商业综合体及餐饮酒店项目 3. 房地产业重点工程和项目：以《康巴什区高品质住宅小区建设技术导则》为引领，合理开发建设物美价廉的“好房子”住宅小区，重点推动观澜御璟、碧水景苑、东方澜庭、万正湖景苑三期、伊东东宸住宅小区等项目，巩固拓展“康城有好房”品牌优势

第四篇 坚持区域协同创新，构建联动发展新格局

因地制宜发展新质生产力，深化跨区域协同创新机制，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构建全链条创

新创业生态体系，打造自治区县域科技创新示范区。

第十二章 推动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

第一节 布局更高能级创新平台

围绕打造自治区科技创新中心目标，全力配合鄂尔多斯“能创谷”建设，积极推动鄂尔多斯实验室、北大鄂尔多斯能源研究院申建全国重点实验室，支持科创平台做大做强，推进智能网联汽车创新中心、鄂尔多斯超级计算与人工智能研究院建设，有序推动国家级智能网联试点实施，形成研发在康巴什、转化辐射全市的创新格局。聚焦新能源、人工智能、智能制造等领域，依托高新区、“深圳飞地”等载体，积极融入呼包鄂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着力引进和培育院士专家工作站、企业研发机构等创新载体，深化与北京、上海、深圳等地科创合作，构建跨区域的产学研协同机制，推动人才、资金、技术、信息等创新要素跨区域流动与共享。到2030年，力争引进2—3个院士专家工作站，培育2家以上龙头企业牵头的新型研发机构。

第二节 激发企业创新主体活力

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推动创新资源向企业集聚，构建“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领军企业”的梯度培育机制，支持企业牵头组建创新联合体，打造一批具有行业领导力的创新型领军企业，形成创新主体集聚、创新活力迸发的

企业创新矩阵。实施科技企业双倍增计划，重点在智能制造、大数据等领域招引头部企业。支持龙头企业联合产业链上下游组建创新联合体，攻克新能源装备、智能网联汽车等关键技术。推动企业研发能力建设，落实研发投入、研发机构、发明专利三清零行动，鼓励规上企业设立研发中心，创建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完善创新服务生态，支持建设概念验证中心、中试基地等载体，支持企业承担科技突围工程，加速成果转化。到2030年，力争培育科技型领军企业2家，高新技术企业达到40家。

第三节 强化多元科技投入保障

构建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全面落实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研发投入等资金补贴、奖励政策，强化财政资金对科技项目和新型研发机构的支持，积极争取上级专项资金向智能网联汽车、人工智能、新能源等领域倾斜。充分发挥政府引导作用，鼓励区内科技企业争取上级科技成果转化基金和创投引导基金，更好撬动社会资本加大对科技创新和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与成果转化的投入，为企业自主创新注入更多动力。依托“蒙科聚”平台，为科技企业提供全周期融资服务，推动科创资源从“聚合”到“聚变”。创新科技金融服务，引导金融机构开发“研发贷”“人才贷”等专属产品，促进资金链与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到2030年争取达到全社会研发经费投入增长率自治区前列地位。

第十三章 构建全链条科技创新生态

第一节 深化产学研用融合发展

围绕区域科技创新与产业发展需求，构建产创融合与产教协同发展体系。依托中国矿大内蒙古研究院、北大鄂尔多斯能源研究院等科研平台，建立产业需求导向的协同创新机制，重点突破新能源、人工智能等领域核心技术。推动龙头企业与高校共建创新联合体，建设产业技术实验室和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强化智能制造、大数据等领域专业人才培养。深化与国内顶尖高校和科研院所战略合作，引进高端创新团队和先进技术成果，弥补区域创新资源短板。支持企业主导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促进研发资源向应用端集聚。建立科研机构专家、企业技术骨干担任高校产业教授的常态化机制，推动职业院校课程体系与产业需求动态衔接。到 2030 年，培育产教融合型企业 10 家以上，共建共享校企联合创新平台和实训基地 3—5 个。

第二节 优化科技成果转化机制

聚焦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等新兴产业，破除科技成果转化瓶颈，重点引进具备行业影响力的转化服务头部企业，构建覆盖技术评估、中试孵化、资本对接与产业落地的完整体系。强化企业需求导向，依托鄂尔多斯实验室等重大科创载体，系统布局概念验证、中试熟化及技术交易平台，打通从实验室到

产品再到市场的关键路径。完善科技成果评价与激励机制，推动科研机构与科技型企业建立风险共担收益共享合作模式，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早期成果转化。优化创新保障功能，深化政产学研合作，全力提升金融机构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加大专业技术经纪人队伍培育力度，加快形成“政产学研金服用”协调贯通的成果转化机制。到 2030 年，争取建设 2 个以上科技成果中试基地。

第三节 加强科技场景深度应用

全力打造新能源智能网联汽车应用示范区，建成覆盖中心城区的车路云一体化系统。完善产业生态，深耕交通大数据、5G 车联网、智能云控等领域，深化数字技术落地。围绕无人出租、接驳、环卫、物流等场景开展示范运营，以应用驱动技术升级，稳步推进示范区三期项目，拓展市政、物流、矿区等领域集成应用。依托实验室、测试场，完善标准制定与检测认证体系，助力矿用、商用车辆智能化研发。布局智慧路口、感知网络等新基建，落地智慧公交、智慧停车等服务场景，以数字赋能传统产业，培育新兴业态。支持氢能、碳捕集等技术研发，推动能源与数字技术融合。常态化发布场景需求，引导企业参与城市治理与民生服务。力争 2030 年建成 8 个以上无人驾驶示范场景，培育 5 家以上本土企业，建成区域智能网联产业高地。

第四节 拓展联动创新合作网络

深化区域创新协同合作，深度参与鄂尔多斯市全域创新体系，强化与自治区内科技创新交流，积极融入跨区域科技联合攻关，构建高效联动的创新生态链。积极争取国家级矿用车检验检测资质，吸引区外智能网联汽车和矿用装备企业开展测试验证服务，建设具有区域影响力的检测认证中心。聚焦智能制造、人工智能等前沿技术领域，引进国内外龙头企业设立区域研发总部、智造中心和创新中心，推动先进技术和高端项目落地转化。到 2030 年，计划引进国内外知名企业研发机构 5 家以上。

第十四章 加快高素质人才聚集

第一节 靶向引进顶尖紧缺人才

围绕智能网联汽车、新能源、人工智能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关键领域，构建多层次、立体化高端人才引进体系。紧扣全市“四个世界级产业”发展方向，深度融入鄂尔多斯市人才友好型城市建设部署，依托驻区高能级平台集聚优势，重点引进前沿技术领军人才、产业化创新创业团队及跨学科复合型人才。突出企业创新主体作用，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及高成长性企业引进核心研发骨干与应用型工程师，通过项目人才捆绑机制，吸引海内外高层次人才携成果、技术

和团队落地发展。创新“候鸟型专家”“周末工程师”等柔性引才模式，增强高端智力集聚能力，形成顶尖人才引领产业突破、紧缺人才支撑技术迭代的靶向引才格局，力争到 2030 年引进重点产业领域高层次人才 100 名以上。

第二节 加大本土人才培养力度

立足产业转型升级和科技创新需求，构建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人才培养体系。深化与北京大学、中国矿业大学等高校的战略合作，重点培养新能源、数字经济等领域的专业技术人才；支持鄂尔多斯实验室、碳中和研究院等科研机构设立博士后工作站，加强青年科技骨干培养。实施企业家素质提升工程，通过专题研修和标杆企业考察等方式，提升企业家的创新管理能力和国际化视野。完善继续教育体系，依托线上学习平台和线下培训基地，为科技工作者提供终身学习机会。加强科普能力建设，支持中职院校建设科技创新平台，开展青少年科技竞赛活动，培育创新后备力量。到 2030 年，计划累计培养本土高层次人才 200 名以上，技能人才占就业人口比例达到 30% 以上，形成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的人才梯队。

第三节 营造最优人才发展环境

依托鄂尔多斯人才友好型城市建设契机，全面落地“人才新政 2.0 版”，通过政策激励、事业单位引才、双招双引、安居保障、一站式服务等举措，扎实做好人才引进与留用工作。紧

扣辖区科创发展和产业升级需求，升级科创载体，优化研发空间共享配套服务，搭建全周期人才发展体系，降低企业创新成本。持续提质教育、医疗、休闲等城市公共服务，推进青年社区、惠泽苑 AB 区等人才安居房项目建设，全方位保障人才宜居安居。深化人才评价机制改革，围绕创新价值、专业能力和实绩贡献，放宽职称评价限制，推行多元化评价方式，保障人才合法权益。破除户籍、学历、身份等发展壁垒，营造容错创新的创业环境，激活科研成果转化动能。常态化开展高水平科创交流活动，培育尊才重才氛围，力争 2030 年将康巴什区打造为具有区域影响力的高端人才集聚高地。

专栏三：科技创新重点工程 and 项目
1. 科技创新重点项目：以科技创新重点项目作为重要抓手，为产业转型升级注入强大动力，重点推动鄂尔多斯实验室项目、智能网联产业发展基地、氢能零碳城市示范项目，提升当地产业技术水平，促进相关产业链的完善与发展，为未来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2. 人才安居保障重点项目：推动青年社区人才安居房、惠泽苑 AB 区人才安居房项目建设，保障人才安居需求、夯实人才发展安居基础

第五篇 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增强经济发展安全与韧性

坚持扩大内需战略，推动惠民生和促消费、投资于物和投资于人紧密结合，进一步稳定社会预期、提振发展信心，释放市场活力，努力形成由内需主导、消费拉动、内生增长的经济

发展模式。

第十五章 全力建设区域消费中心

第一节 大力发展现代消费业态

统筹促就业、增收入、稳预期，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丰富优质消费品和服务供给，聚焦高品质住房、新能源汽车、绿色家电等重点领域，持续加大直达消费者的普惠政策力度，不断优化消费环境。以放宽准入、业态融合为重点扩大服务消费，深入挖掘餐饮住宿、家政服务、养老托育等基础型消费潜力，激发文化娱乐、旅游、体育等改善型消费活力，培育壮大数字消费、绿色消费、健康消费等新型消费业态。全力建设区域旅游消费中心，充分发挥“暖城三件套”等文旅品牌引流优势，加快商业综合体、特色商业街区、旅游休闲街区、夜间消费集聚区、网红景点和社区便民生活圈建设和改造升级，持续招引各类首店、旗舰品牌店入驻，提升城市消费承载力和吸引力。落实带薪错峰休假，扩大节假日消费。

第二节 优化提升消费市场环境

着力打造安全放心、便利舒适的国际一流消费环境，持续提升消费者满意度与获得感。完善消费基础设施配套，优化交通接驳、停车引导、公共 Wi-Fi、多语种服务等基础功能，推

进无障碍环境建设，全面提升消费便捷程度。强化市场监管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健全商品服务质量监管体系，优化消费投诉处置机制，推行“放心消费”承诺制度，营造诚信规范的经营氛围。开展优化消费环境专项行动，培育放心商店、放心市场等放心消费示范单元。推进消费服务标准化建设，常态化开展从业人员技能培训，提升整体服务品质与专业水平。健全消费安全保障体系，完善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切实保障消费者人身和财产安全。整治商圈及周边环境，完善公共休息、导览标识等配套服务，打造舒适宜人消费场景。补齐国际化消费配套，优化外币兑换、跨境支付、多语种服务等功能，提升境外消费者消费体验。

第三节 健全促进消费长效机制

完善促进消费的政策体系，制定针对性的消费激励政策，优化消费券、新能源汽车消费补贴、电子产品消费补贴等促消费工具使用机制。建立跨部门促进消费协调机制，加强商务、文旅、市场监管等部门协作，形成促消费工作合力。健全消费统计监测和效果评估制度，建立消费市场监测体系，完善消费数据采集分析机制，定期评估促消费政策效果。构建区域消费协同发展机制，加强与周边地区的消费合作，推动消费政策互惠互享。创新消费金融服务，开发适合消费特点的金融产品，优化消费信贷服务。建立健全消费领域信用体系，完善市场主

体信用记录和披露制度。培育消费领域专业人才，加强从业人员培训，提升消费服务专业化水平。

第十六章 拓展有效投资新空间

第一节 推进“两重”“两新”工作

围绕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和提升城市综合承载能力，实施重点领域投资攻坚行动。围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呼包鄂乌一体化发展等重大战略，聚焦智能网联、新能源、数字经济等领域，谋划储备一批符合国家重大战略和重大安全的项目，建立谋划一批、开工一批、投产一批的梯次推进格局，确保以“两重”项目促进投资稳步增长。聚焦培育新质生产力，引导社会资本投向新一代信息技术、绿色低碳、高端装备制造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人工智能、生命健康等未来产业领域，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鼓励企业加大设备更新和技术改造投资，促进传统产业提质升级；聚焦家电领域，推进消费品设备以旧换新，确保“两新”政策落到实处。

第二节 优化政府投资结构与效能

充分发挥政府投资引导带动作用，优化投资结构，提高投资效益。科学安排中央预算内投资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资金，重点投向市场不能有效配置资源的领域。在产业转型升级方面，

支持优势特色产业技术改造和智能化升级，在基础设施领域优先保障交通、水利、能源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在民生保障方面加大教育、医疗、养老等社会事业投入。建立健全政府投资项目储备库，做实做细项目前期工作，提高项目成熟度。完善政府投资决策机制，加强项目可行性和效益评估，避免低效无效投资。强化政府投资项目全过程管理，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工程监理制和合同管理制，确保工程质量和投资效益。加强财政资金与金融资本协同，用好政策性开发性金融工具，为项目提供长期稳定资金支持。完善政府投资绩效评估体系，强化项目全周期监管，杜绝重复建设和资金沉淀，确保财政资金投向精准产出高效。

第三节 充分激发社会资本活力

坚持市场决定性作用与政府作用相结合，构建社会资本参与新格局，确保制度保障、预期稳定、回报持续、风险分担。破除民间资本准入隐性壁垒，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推动各类企业公平参与投资建设。强化政策引导，围绕国家战略和区域需求，制定支持社会资本投向绿色低碳、新质生产力、城市韧性、数字智能等领域的专项政策，形成“政策包+项目池+服务链”集成体系。健全市场化投融资机制，创新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探索资产证券化、基础设施 REITs 等在市政、能源、生态资产盘活中的应用，打通社会资本“进得来、留得

住、退得出”全周期通道。加强制度创新、环境优化、服务升级，构建“政府引导、市场主导、多元参与、合作共赢”投资新格局，使民间投资成为经济增长重要引擎。

第四节 完善投资促进服务机制

构建高效的投资促进与服务体系，为项目提供全过程服务保障。健全投资促进网络，建立线上线下招商平台，对接重点区域，开展产业链招商等，精准对接龙头企业，推动项目带动产业链集群。创新项目生成机制，加强协同联动，运用大数据提高项目谋划科学性，充实项目储备。健全要素保障机制，统筹土地、能耗等资源，实行清单化管理，优先保障要素指标，加大融资支持。健全项目全周期服务机制，建立服务专班，协调解决堵点问题，促进项目早开工、早投产。

第十七章 构建现代基础设施体系

第一节 优化综合交通运输网络

构建布局完善、衔接高效、智慧绿色的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全面支撑城市功能提升与区域协同发展。积极参与鄂尔多斯市“八横十五纵一环四十二出口”公路网建设，重点推进G18荣乌高速装备制造基地互通工程建设，强化高速公路网络与城市干道系统衔接，提升区域交通枢纽功能。完善城市路

网结构，以“两横两纵”快速路为骨架，系统优化路网层级配置，重点加强康巴什北区及东部重点片区路网建设，实施团结路等道路拓宽工程，全面提升路网整体密度与通达深度，增强城市交通服务能级。补齐主次干路和支路短板，推进既有道路提质升级，统筹开展道路交通优化工程，提升道路运行效能与出行体验。推进跨区域连接通道建设，重点建设阿布亥大桥、康伊大桥、呼和塔拉大桥等跨河通道，强化体育中心、高新区、赛车城等关键功能区互联互通，加快打通康伊大街、苏伦嘎大街等主干道对外延伸瓶颈，系统增强城市东西向贯通能力与跨区域联动水平。

第二节 系统布局新型基础设施

统筹推进信息、融合与创新基础设施建设，构建泛在智能的新型基础设施体系，为发展新质生产力与智慧城市提供数字底座。适度超前建设数字基础设施，推动算网融合，持续优化5G覆盖并有序部署5G-A，前瞻布局6G；实施千兆/万兆光网工程，提升光纤网络容量与质量；融入国家“东数西算”体系，布局智能算力基础设施，建设面向城市治理与公共服务的计算中心，提供共性算力支撑。推进传统基础设施智能化，围绕交通、能源、水利、市政管网等关键设施，系统部署智能传感器与物联终端，构建专业化物联感知体系；以人工智能与边缘计算赋能运维环节，加强智能算法与自主装备在信号控制、管网

巡检、负荷调度等场景的应用，实现关键基础设施的自适应、自优化运行。

第三节 构建智慧高效能源体系

立足能源安全保障与绿色低碳转型目标，构建“多能互补、智能调控、清洁低碳”的现代能源体系。优化能源供应结构，推进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开发，探索推动 30 万千瓦光储、20 万千瓦防沙治沙与光伏一体化示范项目等重大项目，建设分布式光伏，探索“光伏+生态治理”融合发展模式，到 2030 年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实现跨越式增长。强化系统调节能力，推进储能电站建设，布局氢能共享交通示范体系，积极打造“风光储氢”协同发展格局。重点推进内蒙古能源集团康巴什 1×100 万千瓦煤电项目，完善电网骨干网架，规划建设丰年（卓越）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推进盛世 110 千伏变电站建设，实施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寨子塔变电站扩建工程，构建结构完善、运行可靠的智能配电网。完善能源消费体系，科学布局充电基础设施网络，推进智能充电桩、换电站建设，支持车网互动（V2G）技术应用，实现新能源汽车充电“十分钟可达、全程高效补能”，构建覆盖全域的绿色交通能源服务体系。

专栏四：基础设施重点工程 and 项目

1. 交通领域重点项目：乔家壕至乌兰希里农村公路（康巴什至西召旅游公路康巴什段）升级改造工程、阿布亥大桥（原伊克昭大桥）项目、康乌南路升级改造工程、G18 荣乌高速装备制造基地互通（高新互通）项目、康新街道乡村公路项目、团结路拓宽工程、呼和塔拉大桥项目、康伊大街延伸段大桥项目、东台铁路（康巴什段）

2. 新型基础设施重点项目：智慧供热推广项目、智能化雨污水井室管理系统建设项目

3. 高效能源体系重点项目：内蒙古能源集团康巴什 1×100 万千瓦煤电项目、康巴什新能源数字陆港配套项目、30 千瓦沙地治理光储示范项目、20 万千瓦防沙治沙与光伏一体化示范项目、丰年（卓越）220 千伏输变电工程、盛世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丰年（卓越）220 千伏变配套送出 110 千伏工程、鄂尔多斯东胜区寨子塔 110 千伏变电站主变扩建工程、110 千伏线改造工程、10 千伏配网线路新建及改造、光储充放智能微网项目、内蒙古能源集团康巴什 1×100 万千瓦煤电项目配套线路接网工程

第六篇 全面推进深化改革，激发高质量发展动力

坚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改革方向，更好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牵引作用，着力推动重点领域改革取得新突破，全力打造一流营商环境，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力、增添新活力、拓展新空间。

第十八章 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

第一节 深化国资国企改革

优化国有资本布局与结构，引导监管国企聚焦主责主业，

推动国有资本向国家安全、国民经济命脉、公共服务、应急建设、公益性民生领域及前瞻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中。针对长期低效经营的国企，通过资源优化重组、主营业务调整等方式推动企业转型升级。稳妥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坚持宜改则改、分类施策，通过合资新设、增资扩股、股权转让等多种模式，推动国有资本与民营资本融合互补、协同发展，助力企业在数字化转型等领域突破提升。健全中国特色现代国企制度，强化国企党建引领，落实党组织在公司治理中的法定地位。搭建适配国企高质量发展的经营管理人才培育体系，以人才建设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完善国企合规管理体系，出台重点领域合规专项指引，强化合规考核评价，树立国企诚信守法的良好经营形象。

第二节 发展壮大民营经济

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严格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清理各类显性和隐性壁垒，确保民营企业平等获取生产要素和政策支持。完善精准有效的政策体系，创新财政支持方式，探索设立民营经济发展专项资金，通过以奖代补、贷款贴息等方式支持民营企业技术改造和创新发展。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健全民营企业融资支持体系，鼓励金融机构开发适合民营企业的金融产品和服务。实施民营企业梯度培育计划，建立“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的成长培育机制，重点培

育一批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民营企业。健全平等保护的法治环境，严格规范涉民营企业案件办理司法程序，健全涉案财产处置机制，加强商事调解组织建设，持续清理拖欠民营企业账款行为，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合法权益。完善民营企业服务体系，深化“暖城康桥·5维创合引擎”工作法，打响“暖城康桥”服务品牌。

第三节 扶持个体经济发展

加大纾困解难政策支持，综合运用“减、免、缓、补”等政策工具，不折不扣落实各项留抵退税政策，减轻企业缴费负担。引导金融机构增加对中小微企业的中长期信贷投放比例，扩大担保业务覆盖面。常态化推进“进企业、送政策、解难题、促发展”暖企调研活动，为企业提供精准帮扶，及时响应和解决企业诉求。强化创业就业支持，构建“产业带动+技能提升+创业扶持+重点帮扶+服务优化+权益保障”六位一体政策体系，打造“培训+贷款+孵化”创业扶持链。创新发展电商经济，推动各类市场主体通过线上平台销售，拓宽销售渠道。优化发展环境和服务生态，为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助力经营主体轻装上阵、安心经营。深入开展“我为企业找订单”行动，通过各项政策，搭建平台、优化服务等举措构建企业服务长效机制。

第十九章 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

第一节 深度融入全国统一大市场

严格落实市场准入“全国一张清单”，负面清单之外领域，所有市场主体可依法平等进入。常态化开展公平竞争审查，清理废止各类有碍市场统一、公平竞争的政策举措，保障经营主体公平参与竞争。紧扣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战略，深度融入呼包鄂乌协同发展，联动周边旗区共建产业链、共享资源，推动市场规则、标准、监管互通互认。盘活各类要素资源，搭建数据登记、评估、交易体系，推行“标准地”、弹性用地供应，落实柔性引才举措，打破人才流动壁垒。同步推进“东康阿一体化”建设，谋划中心城区环线交通，加快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与共建共享。

第二节 提升市场准入服务效能

严格执行“全国一张清单”管理模式，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确保各类市场主体皆可依法平等进入，切实做到“非禁即入”。建立市场准入壁垒定期排查和清理长效机制，坚决破除各种形式的市场准入不合理限制和隐性壁垒，保障市场主体公平参与市场竞争。深化登记注册便利化改革，全面落实市场主体登记便利化措施，进一步压减企业开办环节、时间

和成本，有效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持续推动“无感续证”服务模式，在食品经营、交通、文化等重点行业领域，对信用良好的市场主体实现许可证延续业务“零跑腿、零等候”。构建高效市场主体退出机制，推行注销便利化改革，探索建立企业线下“1+N”“套餐式”注销服务模式，实现注销业务“一窗受理、一次提交、联动办结”，进一步便利市场主体退出。强化数字技术赋能，推动政务服务数据共享与业务协同，依托全市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进一步推动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提升市场准入服务智能化水平。

第三节 推进要素市场高效配置

推行“MO”新型产业用地政策，优先保障科创研发、工业设计等用地需求，采用长期租赁、先租后让等模式，满足智能网联汽车、低空经济等重点项目用地。依托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盘活城镇低效用地，提升土地集约利用效率。持续引育金融机构，丰富金融业态，常态化开展政金企对接，吸引市级产业引导基金落地，创新金融产品，引导社会资本投向风光氢储车等产业。加强跨区域科创合作，共建飞地研发中心，打造异地研发、本地转化模式。推进“数据要素”行动，搭建数据登记、评估、交易体系，推动数据合规流通。深化户籍改革，搭建人力资源服务平台，畅通人才流动渠道，做实就业服务与权益保障工作

第四节 全面健全社会信用体系

完善区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拓宽信息归集范围，推动数据在政务、交易、行业管理等领域共享共用，打通信息壁垒，织密全域信用信息网络。创新监管模式，全面落实信用承诺制，构建新型信用监管体系，规范信用修复流程，维护市场主体权益。丰富“信易+”应用场景，在信贷、交易、公共服务等领域推广信用产品，厚植诚信营商环境。健全跨部门联合奖惩机制，做好信用风险预警，强化分类监管。同步推进政务、商务、社会、司法四大诚信建设，开展多领域诚信宣传教育，培育信用专业人才，依托行业协会凝聚合力，营造全民共建信用体系的浓厚氛围。

第二十章 打造一流营商环境标杆

第一节 推进营商环境系统化改革

深化政务服务改革，全面推进“无证明城市”建设，深化“高效办成一件事”改革，健全“暖城·暖企”服务机制，创新“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条式服务”等特色场景服务，推动更多跨部门、跨层级事项“一次办、网上办、掌上办”，拓展“15分钟便民服务圈”覆盖范围。创新市场监管模式，强化“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建立健全以信用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落实

“首违不罚”清单制度，推广“三书同步”模式，探索推行“检查码”制度，实现差异化、精准化监管。优化要素供给保障机制，创新推出“暖商保”“免申即享”等惠企政策，切实降低企业经营成本。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创新不动产登记登记监管制度，规范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流程，依法保护企业合法权益。

第二节 深化数字政府建设应用

构建集约共享的数字基础支撑体系，依托全市统一的政务云平台，统筹推进全区政务信息系统迁移上云，推动各类信息系统跨部门跨层级互联互通、信息共享和业务协同。深化数据资源治理与开发利用，全面推进“根数据库”建设与应用，完成人口、法人、信用、电子证照等基础数据资源的归集治理，建立数据质量评估和改进机制，有序推进公共数据开放共享，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和时效性。拓展智慧化应用场景建设，围绕政府决策、应急指挥、城市运行、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开发建设一批协同应用场景，推进“互联网+监管”系统应用，实现监管数据共享和风险预警，到2030年，形成与党治国理政要求相适应的国产化、数智化、一体化党政机关电子政务建设和管理体系，全面提升城市现代化治理效能。

第三节 构建亲清统一新型政商关系

畅通政企沟通渠道，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包联重点企业制度，精准解决企业发展中的堵点难点问题。完善营商环境体验官体系，及时发现和推动解决营商环境突出问题。建立健全企业诉求“接诉即办”快速响应机制，确保企业诉求限时办结、及时反馈。创新企业服务模式，全面做优“来康城·全办成”政务服务品牌，在审批咨询、协调推进、问题解决等方面提供全程支持，显著提升投资建设便利度。规范政商交往行为，将政务履约和守诺服务纳入政府绩效评价体系，持续擦亮“来康城·全办成”政务服务品牌。健全营商环境责任追究机制，严肃查处损害营商环境的违法违规行为，对典型案例予以通报曝光。

第四节 强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保障

严格落实《民营经济促进法》，健全营商环境法规政策动态清理机制，常态化开展公平竞争审查，及时清理废止阻碍市场统一和公平竞争的各类规定。规范涉企政策制定流程，吸纳企业家参与政策修订，保障政策稳定可预期。聚焦低空经济、人工智能等新兴业态，探索适配的知识产权保护规则，完善产权与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搭建知识产权快速审查、确权、维权协同机制，提升司法保护效能。优化涉企法律服务，升级“24小时自助法院”功能，拓展线上自助诉讼服务，实现涉企案件全

流程线上办理。常态化开展企业“法治体检”公益服务，助力企业防范法律风险，培育区域化仲裁机构，推动仲裁服务国际化。落实“首违不罚”“轻微免罚”制度，规范行政执法裁量权，推广“综合查一次”“扫码入企”等举措，减少行政执法对企业正常经营的干扰。

第二十一章 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

第一节 创新经济治理协同模式

完善政策协调落实机制，强化经济发展“一盘棋”意识，主动对接国家及自治区重大战略部署，加强政策储备和预研预判，建立健全财政、金融、产业、投资、消费等政策的统筹协调机制，确保各项政策同向发力、相互配合。构建智能化经济监测预警体系，整合统计、税务、电力、商务、市场监管等多部门数据资源，积极建立覆盖主要经济指标和特色领域的经济运行监测平台。重点加强对楼宇经济、总部经济、现代服务业等特色产业的运行分析，运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开发经济景气预警模型，为宏观决策提供精准数据支撑和预警服务。健全重点领域风险防控体系，严格执行政府投资项目财政承受能力评估，严控隐性债务增量，多渠道化解存量债务。完善突发公共事件经济影响评估和应急保障机制，增强经济系统的韧性和抗风险能力。

第二节 深化财税改革攻坚突破

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全面推行零基预算，构建可动态调整、有保有压的预算调配机制。统筹衔接“四本预算”，加大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的力度。落实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直接挂钩，严格预算执行约束，常态化清理财政存量资金，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推进税收征管数字化改革，实现从“以票管税”向“以数治税”转型，打通涉税信息共享渠道，精准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常态化评估税收优惠成效，切实为市场主体减负、优化税收营商环境。统筹整合各类财政资金、存量资产资源，扩充综合财力，建立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机制，规范项目建设投入。创新财政资金投入模式，放大资金杠杆效应，严格落实“三保”预算编制、审核与全流程监管，牢牢守住基层财政安全运行底线。

第三节 推动金融改革提质增效

全面推进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善金融机构组织体系，支持金融机构做优做强，增强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创新发展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重点支持文化旅游、数字经济、现代服务业、新能源开发等绿色项目，助力经济绿色转型。完善金融风险防控体系，重点防范化解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风险、企业债务

风险和地方政府债务风险，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底线。加强金融基础设施建设，优化金融生态环境，提升服务便利化水平。搭建常态化银政企沟通平台，引导金融机构对接项目融资需求。优化中小微企业贷款服务模式，持续推进不良贷款清收处置。培育特色金融服务场景，推动金融与科技创新融合，为新兴产业、未来产业等领域研发项目提供支撑，助力产业高端化低碳化发展。

第四节 强化财政预算统筹管理

健全规范化财政资源统筹机制，实施政府全口径预算管理，把依托行政权力、政府信用、国有资源资产取得的各类收入，全部纳入预算统一管控。常态化清理财政存量资金，盘活闲置、低效国有资产，推行“公物仓”管理制度，推进资产共享共用、规范处置，实现国有资产集约高效利用。严格落实财政承受能力评估，规范项目资金筹措顺序，按照中央资金、专项债券、市场化融资、自筹资金、地方财政资金次序筹资，保障财政资源科学配置。完善全方位财会监督体系，统筹财政专项监督、单位内部监督、中介及行业自律监督，开展专项整治，严查财务违规行为，推动各类监督贯通协同。依托财政大数据搭建收支预测分析模型，完善财政数据目录和共享机制，以数字化、智能化赋能预算编制、财政管理和科学决策。

第七篇 深入推进内涵式发展，谋求现代化宜居城市建设新突破

坚持高标准引领，紧扣新型城镇化战略行动和现代化中心城区发展定位，一体化贯通规划建设管理，优化城市空间布局和功能分区，增强公共服务供给能力，全面升级城市品质与综合承载力。

第二十二章 优化国土空间发展格局

第一节 构建现代化人民城市新格局

坚持国土空间规划引领地位，以一流标准健全完善“多规合一”规划体系，明确城市功能分区和开发边界，形成国土空间开发保护“一张图”。把“三区三线”作为优化产业布局、推进城市建设的根本依据，强化规划刚性约束和动态调整机制，科学调控城市开发强度，分区分类实施差别化、精细化用途管制，保障重大基础设施、重点产业项目和民生工程落地空间。立足康巴什国土空间承载能力，合理规划城市单元，优化片区功能互补与资源配置，进一步完善康巴什北区、赛车城片区道路管网、公园广场、教育、医疗卫生等基础设施和配套建设，推动核心区功能提质与形象提升、更加宜居宜业宜游，康巴什北区基本完成开发建设、建成“城市后花园”，东部重点片区功能逐步完善、成为高端总部基地和生活基地，实现人口有序集

疏、产业合理集聚、空间高度集约。

第二节 优化中心城区综合服务功能

均衡片区服务资源，复制北区“记忆中家园”改造经验，在各片区推进“一核多节点”服务布局，以社区公园为核心，串联邻里中心、便民服务站、健身场地等设施，解决部分区域公共空间不足问题，实现“家门口的服务全覆盖”。强化核心功能集聚，以文化艺术走廊为轴线，整合博物馆、图书馆等公共文化资源，增设非遗展示、文创体验等功能模块，同时联动周边商圈、政务区，打造集文化、政务、消费于一体的核心服务集群，提升辐射效能。推进区域协同服务联动，积极推动公共交通、文化旅游、现代物流一体化建设，在城乡结合部布局集农资供应、物流收发等功能，将城市优质服务延伸至周边旗区，促进区域协同发展。

第二十三章 加快中心城区扩容提质

第一节 深入推进城市有机更新

科学编制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统筹推进城市体检与城市更新工作。落地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全力打造安全、绿色、智慧的高品质住房，持续推进老旧小区、品质小区更新升级，加快完整社区建设，补齐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短板，提升便民生活

圈服务水平。完善城市供水保障体系，改造升级临时性取水泵站，新建标准化泵站，推进北区供水管网改造，补齐垃圾焚烧厂等区域管网空白。全面更新燃气老旧管道，排查消除管网安全隐患。优化城市供热布局，推进第二热源厂扩建及供暖管网复线建设，搭建互联互通、备用互补的供热网络，增强供热稳定性。同步推进教育、医疗、养老托育、文体等公共服务设施提标扩面，完善公园绿地、健身步道、农贸市场等配套设施，全方位打造宜居高品质城市生活空间。

第二节 持续增强城市发展韧性

对照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标准，提升城市公共设施韧性，优化排水防涝体系，对乌仁都西路、萨拉乌苏路等重点路段雨水管网实施系统性扩容改造，探索雨水集蓄利用模式，增强极端降雨天气防灾减灾能力。推进康乌南路中压燃气管道建设，打造多源互补的燃气供应体系。升级辖区智能路口设施，提升交通信号灯、监控设备的抗灾稳定性，科学布局停车场与充电桩，适配新能源汽车发展需求。对电力、通信、燃气等城市生命线工程开展智慧化改造，强化设施运行保障与应急处置能力。依托城市大脑和应急管理平台，搭建全域感知、数据融合、智能决策的应急指挥体系，实时监测、智能预警极端天气、设施故障、公共卫生等各类风险。完善分级分类应急预案，健全灾前预判、灾中处置、灾后恢复的全链条应急机制，全力保障城

市安全稳定运行。

第三节 织密生态秀美城市绿网

以“公园城市”理念引领生态空间布局，科学规划城市绿化分布，构建“区域绿廊—城市绿道—社区绿网”三级生态廊道体系。依托阿布亥沟、乌兰木伦河滨水空间和青椿山景观带，全面贯通城区生态绿廊与慢行系统，有效串联中心公园、爱拥公园、青椿山公园、体育公园等大型绿地，打造连续完整的生态网络。改造提升乌仁都西路、萨拉乌苏路带状公园，优化植物配置、增设休憩设施、植入文化元素，增强线性空间服务功能。推进自然博物馆、国安教育研学基地周边环境升级，打造文旅融合型生态节点。结合城市更新，强化见缝插绿、立体增绿，增设街角公园、口袋公园，提高绿色生态供给，巩固拓展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创建成果。

第四节 提升城市现代治理水平

以绣花功夫推进城市治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健全“网格+网络”双网融合治理模式，促进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与城市治理深度融合，推动交通、环境、应急等重点领域实时监测、智能预警和协同处置。系统推进城市小微公共空间微更新、微改造，聚焦背街小巷环境整治、房前屋后乱象清理，实现市政设施全生命周期监管。推动“管理”向“服务”转变，

推行城市管理事项标准化处置流程，将柔性执法贯穿于行政执法全过程各环节，营造更加包容的制度环境、更加规范的执法环境。深化“党建引领多元共治”模式，推广恩和社区“红色物管联盟”经验，完善公众参与机制，拓宽群众监督渠道，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格局。强化城市建设档案规范化管理与数字化升级，推动档案信息资源共享复用。

专栏五：城市建设更新领域重点工程 and 项目

1. 城市更新重点项目：崇文街南侧基础设施城市更新项目（崇文街公园）、住宅小区地下管网城市更新改造工程、既有住宅小区加装电梯城市更新工程
2. 生态城市重点项目：赛车城体育公园、北区休闲公园、民族团结公园基础设施城市更新项目、北区道路两侧绿化提升工程、口袋街角公园项目
3. 给水管网重点项目：循环利用项目集聚区市政基础设施配套项目
4. 排水管网重点项目：康巴什区城市内涝治理三期项目、康巴什区城市内涝治理四期项目
5. 中水管网重点项目：千亭山中水管网新建及更新工程项目、赛车城至雷家坡中水管网工程项目
6. 燃气管网重点项目：康巴什区城市燃气老化设施设备更新升级改造项目、康巴什区康乌南路中压燃气管道建设项目
7. 综合管线重点项目：康巴什市政配套管网工程、考考什纳片区市政基础设施及配套项目
8. 智慧城市建设重点项目：鄂尔多斯市智能网联数字交通指挥中心

第八篇 深化美丽康巴什建设， 打造我国北方重要生态安全屏障新样板

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持续擦亮“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名片，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打造更高质量的美丽内蒙古先行区和美丽暖城示范区。

第二十四章 巩固拓展污染防治成果

第一节 巩固提升大气环境质量

持续推进大气环境质量改善，强化施工工地“六个百分百”管控，推进智慧工地建设，实现重点施工区域视频监控和扬尘在线监测全覆盖，确保污染隐患动态清零。加强工业排放管控，强化京能热电厂等重点排污企业动态监控，确保污染物排放不超过环保阈值。深化移动源污染治理，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排放监管，加快淘汰老旧车辆，推广新能源汽车，有效减少汽车尾气污染。优化城市交通组织，依托 AI 智慧警务、智能信号机升级等提升道路通行效率，降低机动车怠速排放。推广绿色出行方式，鼓励步行与自行车出行。加强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推动建立统一规划、统一监测的区域协作机制，确保区域空气质量稳定保持在优良水平。力争 2030 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稳定在 85% 以上，PM_{2.5} 浓度控制在 20 微克/立方米以下。

第二节 构建“三水统筹”治理体系

坚持“三水统筹”，以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协同治理为导向，构建全流域、全要素、全覆盖的现代化水污染防治体系。强化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完善水源地保护区划定，加强水源地环境监管和风险防控。深化水生态修复扩容与排污口精细化管理，重点针对阿布亥沟、乌兰木伦河等重点流域，系统实施生态护岸、水生植被恢复工程，建立差异化管控机制，提升水体自净能力。推进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加快城市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与改造，推进污水厂迁建，提升污水收集处理效能。加强面源污染综合治理，在吉劳庆川、补洞沟等小流域实施生态缓冲带建设，有效削减入河污染物负荷。创新水环境治理机制，健全跨区域、跨部门协作机制，常态化开展河湖库“清四乱”，推动乌兰木伦河流域协同治理。推进水环境监管智慧赋能，构建水环境质量、污染源、排污口联动的智能监管体系，实现水环境治理从被动应对向主动预警转变。

第三节 深化土壤污染系统治理

坚持预防为主、防控结合、系统治理的原则，构建覆盖土壤环境全生命周期的现代化防治体系。严格落实土壤污染源头管控，健全土壤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和风险评估机制，实现土壤环境质量动态监测与预警。强化建设用地土壤环境管理，完善污染地

块再开发利用准入机制，确保建设用地土壤环境安全。推进农业面源污染综合防治，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保障农区人居环境安全。健全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制度，分类施策推进受污染土壤安全利用与修复治理。完善土壤环境监管机制，建立跨部门信息共享和联动执法体系，提升土壤环境监管效能。加强土壤污染防治科技支撑，推广应用先进适用的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技术。

第四节 加强固废与新污染物治理

构建覆盖固体废物全链条管理的现代化治理体系，全面推进“无废城市”建设提质增效。推进建筑垃圾消纳场扩建升级，优化设施设备配置，提升建筑垃圾规范化处置能力。强化新污染物治理，开展重点区域新污染物调查监测，建立新污染物环境风险评估机制。加强医疗废物全过程监管，实现医疗废物安全处置全覆盖。完善危险废物收集转运体系，推进小微企业危险废物集中收集贮存。完善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系统，推进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设施建设。结合智能垃圾分类小区建设，提升居民垃圾分类参与度和准确率。健全跨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完善信息共享和联动执法。

第二十五章 持续推进生态保护修复

第一节 强化林草资源保护修复

扎实推进“三北”防护林工程，重点对已建林草带实施系

统性补植补造、退化林修复与精细化管理，提升植被覆盖度与群落稳定性。加快实施东部重点片区、北区生态修复工程，持续推动青椿山万亩生态林工程建成、推进城郊荒山造林、全域花海营造与乡土植物引种，构建“近自然、低维护、高韧性”的城郊生态屏障。全面落实林长制，压实各级林长森林草原资源保护发展责任，严格执行森林草原防火责任制，完善康巴什区森林防火应急道路网络，构建“空天地”一体化监测预警体系，夯实生态安全基础。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控，实施松材线虫病等重大外来入侵物种防控工程，强化监测预警与联防联控，切断传播途径，遏制扩散蔓延。持续加强林草资源保护，从严管控生态红线内建设活动，严禁侵占林地绿地，切实维护生态资源安全。积极培育生态碳汇产品，推进森林、湿地碳汇项目开发，探索碳汇交易机制，推动生态价值转化。

第二节 加强河湖湿地生态保护

加强乌兰木伦湖等重要湿地保护修复，实施生态补水、植被恢复、湖滨带建设等工程，维护湿地生态功能和生物多样性。推进阿布亥沟幸福河湖建设，开展河道整治、岸线修复、水源涵养林建设，打造防洪、生态、景观一体的生态廊道。完善防洪减灾体系，增强洪水调蓄能力，加强防洪骨干工程，推动阿布亥沟防洪体系建设，同步治理中小河流与山洪沟，健全非工程措施，构建以大型工程为骨干的水利支撑体系，提升防洪能

力。严格河湖岸线管控，规范涉河项目监管。推进智慧水利，完善监测体系，提升管理数字化水平。深化河湖长制，健全“河长+警长+检察长”协同机制，构建责任明确、监管严格的保护体系。建立河湖健康评价体系，定期评估，维护河湖生态完整稳定。

第三节 推进水土保持系统治理

统筹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系统加强阿布亥沟等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采取工程与植物措施相结合的方式，构建完善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加强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管，严格落实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推进水土保持监测站点优化布局，完善监测网络，提升动态监测能力。创新水土保持工程建后管护机制，明确管护主体，落实管护经费。加强水土保持科技创新，推广新技术、新材料在水土保持工程中的应用。开展水土保持宣传教育，增强全社会水土保持意识。力争到 2030 年，全区水土保持率达到 56.5%。

第四节 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

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制，构建生态环境治理责任体系、监管体系、市场体系、政策体系，完善多元化生态保护修复投入机制和生态补偿机制。健全生态环境监管体系，强化河湖长制、林长制，依托市级“天空地”一体化智慧监管体系，

推进生态环境治理能力现代化，提升监管能力。统筹推进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和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建设，严厉打击各类破坏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违法违规行为，强化生态保护效能。加强生态文明宣传教育，完善公众参与机制，增强全民生态文明意识。健全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探索建立生态产品价值核算体系，推动生态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加强区域协作，完善跨区域生态环境联防联控机制，共同推进生态保护修复。

第二十六章 全面推进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始终坚持“生态立城”理念，持续发挥产业体系绿色低碳优势，将低耗能、低排放的现代服务业和高新技术产业作为主攻方向，推动产业链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延伸。

第一节 强化能源集约节约利用

深入落实全面节约战略，搭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严格执行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制度，对照康巴什区碳达峰试点实施方案，有序推进各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打造可复制推广的减碳模式，稳步实现从能耗双控向碳排放双控转型。从严管控“两高”项目，严格落实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确保新增项目能效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强化项目能耗常态化监管，核查能耗数据真实性及节能措施落地情况。持续优化能源结构，加大光伏、风电等清洁能源推广应用，提升可再生能源

消费占比。抓实建筑节能工作，实施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推广超低能耗建筑、绿色建材和装配式建造模式，提升建筑全生命周期节能效能。推进公共服务车辆电动化替代，普及新能源汽车应用。依托节能宣传周、全国生态日等节点开展宣传活动，引导企业和群众践行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营造全民节能降碳的良好氛围。

第二节 深化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

严格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实施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紧扣国家节水行动和“四水四定”要求，以水资源刚性约束倒逼用水方式向节约集约转变。推进城镇节水降损，实施供水管网改造，将城镇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稳定控制在8%以下。推进学校、医院等公共机构节水改造，落实节水设施“三同时”制度，推广合同节水管理模式。高效利用非常规水源，实现再生水回用率100%，广泛应用于工业生产、市政杂用、生态补水等领域。按照再生水优先、地表水补充、严控地下水的原则优化水资源配置，规范取水许可审批，严控地下水开采，将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控制在3.68立方米以下。统筹多水源调度，推进海绵城市建设，实现雨洪水涝储旱用，构建四水联供格局。全覆盖重点用水单位在线监测，依托阶梯水价、非居民用水累进加价制度，提升水资源精细化管理和节约利用水平。

第三节 推进土地资源高效利用

坚持最严格的节约用地制度，合理控制建设用地规模。加大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力度，推进城市低效用地再开发，鼓励土地复合利用。强化土地供应监管，严格落实建设用地标准，加强土地资源市场化配置，推广节地技术和节地模式，推进立体开发和复合利用，提高土地使用率、容积率。健全土地利用全程监管机制，实行建设用地开发利用全程监管。加强生态空间保护，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管理，严控各类建设占用耕地，确保现有耕地总量不减少、质量有提升。健全土地集约利用评价机制，将评价结果与土地供应、政策支持挂钩，推动土地资源向高效益产业、重点项目倾斜。

第四节 完善资源循环利用体系

坚持规划先行、统筹兼顾，高标准建设城市配套循环利用项目集聚区，明确发展定位与产业体系，健全产业链条与配套基础设施，依托中心城区垃圾焚烧发电综合利用项目，构建“集聚区内资源循环、主城区与集聚区联动循环”双循环体系。加快炉渣、污泥、建筑垃圾、太阳能光伏板、锂电池回收利用等相关项目落地实施，深入推行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化和资源化利用，完善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培育壮大新的经济增长点，全力打造集固废处置、资源再生、产学研融合于一体

的现代化资源循环利用示范园。推进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建立健全农药包装废弃物和废旧农膜回收处理体系。推进餐厨垃圾资源化利用，完善收集处理体系。建立资源循环利用激励机制，落实税收优惠、财政补贴政策，引导企业、公众参与资源循环利用，形成“资源—产品—废弃物—再生资源”的循环经济模式。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带头实施绿色采购，优先采购再生制品。完善资源循环利用政策支持体系，培育资源循环利用市场主体。

专栏六：生态环境重点工程 and 项目
1. 污染防治项目：污水厂迁建工程 2. 林草保护项目：森林防火应急道路工程、青椿山万亩生态林项目、北区城中草原改造提升项目 3. 河湖湿地保护项目：阿布亥沟幸福河湖建设项目、阿布亥沟河道堤岸治理工程、阿布亥沟河道防洪治理工程 4. 水土保持项目：吉劳庆川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补洞沟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阿布亥沟下游生态清洁小流域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阿布亥沟（体育场段左岸）水土保持综合治理工程 5. 资源循环利用项目：污泥与煤基固废协同资源化利用项目、生活垃圾焚烧发电炉渣综合利用项目、固废循环回收利用项目、高分子碳酸钙复合材料项目

第九篇 繁荣发展社会主义文化，展现文化强区建设新气象

坚定不移发展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文化，持续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挖掘利用康巴什文化资

源禀赋，激活城市文化基因，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深厚文化动能。

第二十七章 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第一节 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学习

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和宣传教育，完善常态化、制度化学习机制，持续强化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和基层党组织思想建设，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健全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全党、教育人民的工作体系，深入推动党的创新理论进机关、进企业、进校园、进社区、进网络。创新理论传播方式，积极运用新媒体新技术拓展学习渠道，提升理论宣传质效，走好群众网上路线。优化学习成果转化运用机制，切实把学习成效转化为推进现代化建设的强大动力和生动实践。

第二节 提升全社会文明程度

坚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社会发展各方面，深入推进公民道德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加强道德模范、身边好人、新时代好少年等先进典型选树宣传。充分发挥市民公约、居民公约等作用，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推进移风易俗，有效解决婚丧嫁娶中陋习问题。加强和改进思想政治工作，深化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

义教育，大力弘扬蒙古马精神、“三北精神”和守望相助理念，推进红色文化、诚信文化、廉洁文化建设，让崇德向善、见贤思齐蔚然成风。强化网络文明建设，净化网络空间，全面提升社会文明程度。

第三节 强化主流思想舆论宣传

打造“暖城鄂尔多斯”城市形象展示窗口，做好重大主题、重要活动的宣传推广，讲好中国故事、内蒙古故事、鄂尔多斯故事和康巴什故事，展现新时代城市精神风貌。加强舆论引导能力建设，健全舆情监测与快速响应机制，引导公众理性表达，凝聚社会共识。强化宣传队伍建设，完善常态化培训机制，打造一支忠诚可靠、业务精湛、作风过硬的专业化队伍。推进新闻宣传和网络舆论一体化管理，提升信息化条件下治理能力。加强对外文化交流合作，鼓励更多文化企业和优秀文化产品走出去。

第二十八章 推动文化事业繁荣发展

第一节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优化新型文化空间布局，完善服务网络，以满世文化建筑项目、泰发祥未来生活馆等为引领，拓展暖城书吧等小微空间，推动资源下沉构建“10分钟文化圈”；深化文化馆总分馆制改

革，完善“总馆统筹+分馆联动+阵地管理员扎根”模式，搭建数字服务网络与智慧生态，升级“文化暖城 你点我送”模式，通过“总馆储备—分馆需求—精准配送”机制，打通惠民“最后一公里”。加大群众性文化活动供给，聚焦文化育人，打造有影响力的特色活动品牌；升级艺术培训体系，推行点单式服务精准对接需求；顺应互联网趋势，秉持“人民创作、人民共享”理念，从传统文化与时代实践中汲取灵感，丰富群众文艺创作生态；对标评级标准推进文化馆行业建设，力争创建国家一级文化馆，同时实施“书香康巴什”推广计划，开展青少年阅读提升行动，推动图书馆、城市书房、社区书屋联动服务。加快推进康巴什区首轮志书编纂工作，更好满足市民群众的方志文化需求，以地方志事业高质量发展成果，助力康巴什区文化繁荣。

第二节 强化文化遗产保护传承

构建文物和非遗协同保护与活化利用体系。文物保护方面，以考古遗址公园创建为重点，完善乌兰木伦遗址规划，建设集保护、展示、商业、体验于一体的遗址公园，有序开发文旅项目，引导社会参与；同步推进博物馆建设与数字化升级，提升展陈水平。非遗保护方面，整合资源，构建区域协同、文旅融合、数字赋能模式；推动非遗项目进景区、街区、社区，常态化展演；开展数字化记录与文创开发，利用新媒体传播；培训

传承人，鼓励青少年和公众参与，营造全民保护氛围。

第三节 推进体育强区提质升级

加快建设以体育人的活力城区，持续推进学校体育提质增效，提升体育教师专业素养与教学能力，落实“零点体育”，打造“阳光大课间”“特色小课间”，在幼小初各学段普及软式棒垒球运动。常态化开展全员运动会、棒垒球赛、飞盘、越野跑等文体活动，构建特色课程与选项课程融合的多元体育课程体系，保障中小學生每日在校体育锻炼时长不低于2小时。完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推进职工羽乒馆、区级全民健身中心等重点项目建设，提升社区体育设施覆盖水平，开展体育设施适老化、适儿化改造，完善城区慢行系统，建设嵌入式健身设施，扎实构建“10分钟健身圈”。推动体旅深度融合，积极承办国家级赛车赛事，引进篮球、棒垒球、自行车等品牌赛事，策划啦啦操、水上运动等本土特色赛事，形成常态化赛事体系，全力打造特色“赛城”名片。

第二十九章 推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

深化文化内涵，依托康镇景区、乌兰牧骑文化品牌等载体，将民族交融、文旅融合主题深度融入景区改造和文艺创作，利

用好新媒体传播矩阵，扩大康巴什城市品牌影响力。提升城市文化魅力，推动文化与科技、旅游、商业深度融合，支持沉浸式演艺、数字文博、文创市集等新业态发展，推出“康老师”系列文创产品，培育特色文创街区 and 产业集聚区。持续做优“北方烟花之城”为代表的系列品牌活动，打造“科教文旅之城”“动感不夜之城”“浪漫度假之城”“激情赛事之城”等复合品牌形象，增强文化产业竞争力与辐射力。

第二节 推动文化产业创新发展

促进文化与科技、金融、产业融合，构建文化创新生态。深化文化科技融合，推动资源数字化，发展文化大数据产业，构建文化数据资源体系。培育文化新业态，运用 AI、VR/AR、区块链、元宇宙等技术赋能产业，开发沉浸式演艺、云展览等新型消费产品，拓展文化传播渠道。强化文化金融支撑，完善企业信用评价，创新金融产品，引导社会资本设立文化产业基金，破解融资难题。打造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完善政策支持机制，扶持小微企业和非遗工坊，打造文化产业生态链。优化人才引进机制，引进高层次人才和团队，健全评价与激励机制，营造创新氛围。

第三节 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

积极探索“院团+公司”“公益+市场”的运营模式，推动

建立现代企业制度与艺术创作规律有机结合的运行机制。完善文化院团内部治理结构，明确文化院团定位，针对不同市场主体、消费群体，创作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兼具的文艺作品。实施文化企业梯度培育计划，支持骨干企业做优做强，扶持中小微企业数字化转型，加快发展数字创意、网络视听、文旅演艺、非遗工美等业态，积极培育红色文创等文化产业链，打造彰显地方特色的文化产业集群。促进乌兰牧骑事业全面持续健康发展，探索乌兰牧骑开展市场化改革运营，激发乌兰牧骑内在活力。健全文化市场体系，营造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为文化产业繁荣发展提供坚实保障。促进乌兰牧骑事业全面持续健康发展。

专栏七：文化领域重点工程 and 项目

- 1. 文化重点项目：乌兰木伦考古遗址公园
- 2. 体育重点项目：鄂尔多斯市职工羽乒馆项目、康巴什区全民健身中心项目、单项训练馆、体育极限公园（北区萨拉乌苏公园）项目

第十篇 深化高水平对外开放，培育高质量发展新优势

坚持以开放促改革、促发展、促创新，通过深度融入国家与区域战略、强化各类经济协作、提升开放平台能级，在更广范围、更深层次整合资源要素，塑造面向未来的地区竞争新优势，为建设现代化鄂尔多斯中心城区注入强劲动力。

第三十章 深度融入区域发展战略

第一节 深度融入国家发展战略

精准对接区域战略，嵌入“一带一路”和中蒙俄经济走廊，承办对俄蒙等人文交流与商贸活动，拓展生态治理、文化旅游等国际合作；融入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推动流域治理、水资源集约利用和绿色产业项目，争取纳入重点项目库。服务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结合鄂尔多斯“风光氢储车”产业集群，设立清洁能源技术研发示范中心，助力能源转型；链接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探索与京津冀、长三角共建“飞地研发中心”，构建“异地研发—康巴什转化”协同模式。强化规划衔接，围绕现代服务业、数字经济、绿色低碳、民生改善等领域，策划储备重大项目，力争“十五五”期间纳入国家及自治区规划。

第二节 深入开展跨区域经济协作

积极参与呼包鄂乌一体化发展，深化交通、能源、物流等14个重点领域合作，承接内蒙古算力枢纽节点建设任务，推进低空经济示范区建设。贯彻落实《呼包鄂榆城市群发展规划》，配合实施黄河流域几字弯生态修复工程，强化与榆林跨区域合作，参与“三北”防护林体系建设。深化与兴安盟、锡林郭勒

盟协作，加强科技教育卫生领域合作，完善劳务协作机制。持续开展京蒙协作六个倍增计划和四项行动，深入实施康品进京工程，同步加强产业对接引进和科创协同合作，拓展京蒙合作空间。面向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重点区域实施产业链招商、场景招商、基金招商，依托链上暖城品牌拓展合作。加大招才引智力度，实施千名博士集聚计划，搭建产教融合联盟和飞地合作模式，推动形成分工合理、优势互补的区域合作新格局。

第三节 加强相毗邻区域产业联动

共建区域一体化产业生态圈，深化与伊金霍洛旗、东胜区、高新区等周边地区合作，围绕高端制造、新型煤化工、新能源开发、文化旅游等重点领域，积极建立“园区共建+飞地经济”合作模式，推动建立区域技术创新联盟，加强旅游一体化建设，探索跨区域项目的产值分计、税收分享机制，共同塑造区域协同发展新优势。推动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协同推进与毗邻地区在交通、信息、能源等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构建“半小时经济圈”。创新毗邻区域产业合作模式，积极参与鄂尔多斯“能创谷”建设，深化“总部+基地”功能协作，鼓励康巴什区企业将总部、研发、销售等功能留在区内，将制造环节布局到要素成本更具优势的周边园区，实现中心城区在科创服务、先进制造、应用场景等环节的差异化定位、协同化发展。

第三十一章 大力发展开放型经济

第一节 扩大对外合作空间

深化俄蒙全面务实合作，立足鄂尔多斯市作为中蒙俄经济走廊重要节点的优势，重点拓展在能源技术、生态治理、文化旅游、教育医疗等领域的深度合作，支持企业共建合作项目，将地缘优势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合作成果。拓展与发达经济体的高端链接，聚焦新能源、节能环保、绿色建筑等领域，支持企业及科创平台加强技术引进与合作研发；聚焦文化创意、智慧城市、健康养老等领域，鼓励企业深化与周边国家和地区交流；探索与新加坡在物流金融、贸易便利化等领域的合作，吸引高端要素资源向我区聚集。建立健全外商投资促进与保护服务体系，布局完善国际社区、国际医疗、国际教育等公共服务配套，提升城市的国际化水平和对外籍人才的吸引力，形成开放型经济发展的软实力优势。

第二节 提升开放平台能级

深化制度型开放，积极争取设立中国（内蒙古）自由贸易试验区鄂尔多斯片区康巴什联动创新区，重点在投资管理、贸易监管等领域开展制度创新，建设高水平国际合作园区。积极创建中蒙俄经贸合作示范园，集聚蒙医药开发、能源技术、生态环保、

文化旅游等领域的创新资源。完善跨境服务平台功能，加快推进鄂尔多斯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核心区建设，完善线上综合服务和线下产业园区功能，支持企业开展跨境电商 B2B 出口业务，建设面向俄蒙的跨境电商仓储物流中心，提升贸易便利化水平。

积极搭建国际性会展平台，高标准运营康巴什国际会展中心，创新“会展+招商+产业”融合发展模式，着力培育和引进国际能源产业博览会、中国北部草原生态旅游节等具有区域影响力的品牌会展活动，显著提升会展经济的带动效应和品牌价值。

第十一篇 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迈出扎实推进共同富裕新步伐

深入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全力以赴解决好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推动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各族人民。

第三十二章 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第一节 推动基础教育扩优提质

聚焦“好学校”建设，以打造教育高质量发展实验区为目标，推进集团化办学、义务教育均衡、学前教育普惠、课程改革及国家级实验区建设五大工程，促进资源统筹与质量提升，保障优质学位供给，加快康巴什区第七中学、第九中学及市一

中东校区改扩建项目，推动教育与城市发展同频共振。聚焦“好生态”形成，围绕美好教育生态样板区，实施“大美校园”“美好家庭”“美好社区”“美好校外”四大行动，合理布局教育资源，加强数智赋能与智慧校园建设，提升学校品质，强化校外治理与研学品牌，构建家校社协同育人新格局。聚焦学生“好未来”，着力推进评价改革、五育并举、减负提质和师生关爱，创新课程体系与教学模式，探索贯通培养和小班化教学，深化名校合作与品牌拓展，提升美好教育品牌辐射力。

第二节 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坚持以培养“有格局、有情怀、有思想、有温度、有力度”的教育家型校长为目标，深入推进校园长及后备人才培训工程，推动符合条件的校园长有序流动，优化学校管理结构，积极选择国内先进地区优质学校设立挂职培训基地，聘请知名校长、专家与本区校长建立“一对一”导师制，通过双向驱动提升校长能力。聚力锻造专业美好的“康老师”队伍，深入实施招才引智工程，加强高层次教育人才引进，推进后备人才招募储备，充实教育教学骨干力量；深化美好康老师品牌塑造，以教育家精神强师铸魂，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健全教师培养培训体系，优化职称评聘与交流轮岗机制，促进教师专业成长与教学创新能力提升；精心实施好“康老师”温暖工程，全面落实“温暖校（园）长”“温暖‘康老师’”十大暖心行动，完善安置保障

措施，贯彻好教师减负政策，营造尊师重教良好氛围，全力打造高水平教育人才集聚区。

第三节 健全教育投入保障机制

持续加大教育投入与支持力度，稳步扩大免费教育范围，健全与教育高质量发展目标相适应的经费保障长效机制，确保实现“两个只增不减”，即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和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优化教育经费支出结构，重点向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教师队伍能力提升、智慧教育创新应用等领域倾斜，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优化多元化教育投入机制，强化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投入体系，引导社会力量通过捐赠、设立基金等途径支持教育发展。完善覆盖全学段的学生资助体系，切实保障各类资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彻底消除学生因贫失学现象。稳步提升教师工资待遇和福利保障水平，健全绩效工资分配机制，充分激发教师工作热情与积极性。深化教育经费监管改革，强化审计监督与信息公开，确保教育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第三十三章 深入推进健康康巴什建设

第一节 构建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

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进“三医联动”改革，建

成体系完整、分工清晰、运转高效的紧密型城市医疗集团，推动基本医疗服务均衡化、同质化发展，提升“防筛诊治管康”一体化服务能力，力争2030年在医疗机构学科建设、科研创新等方面实现新提升。深化医疗信息化建设，搭建统一医疗信息平台，推广远程医疗、互联网医院等服务模式，实现医疗集团内部机构信息互通、数据共享。整合优质医疗资源，推进区域医疗中心、市中心医院二期、市中心血站等项目建设，打造综合性医疗服务枢纽。鼓励社会资本兴办康复、护理、体检等专科医疗机构，承接公立医院转诊业务，补齐医疗服务短板。优化基层医疗网点布局，提升社区卫生服务诊疗、检查、中医药及康复服务能力，完善家庭医生全专结合服务模式，构建“10分钟”医疗服务圈，形成小病、康复在社区的便捷就医格局。

第二节 构筑强大公共卫生服务体系

健全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体系，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机制，强化部门协同和分级管理，搭建平战结合的疾控、应急救治和医疗保障体系。完善多部门、跨区域、跨行业多点触发监测预警网络，实现风险早发现、早处置。推进公共卫生智慧化建设，畅通医防协同渠道，贯通监测预警、预防控制、医疗救治全流程。整合医疗、疾控及第三方检测资源，建成质控统一、联动共享的综合检测网络。夯实卫生应急保障能力，完善应急管理机制，提升物资储备和调配水平。健全疾控、医

院、基层机构协同的“三位一体”疾控体系，推进疾控中心标准化建设，培育引进紧缺专业人才，强化智慧监管与协同执法。落实医疗机构疾控监督员制度，优化癌症筛查模式、扩大筛查覆盖范围，确保早诊率达60%以上。深入实施重点慢性病干预，强化心血管病、糖尿病、慢阻肺、癌症防治，健全职业健康监测机制，实现重点职业病与医用辐射防护监测全覆盖。

第三节 打造全民“大健康”新格局

牢固树立“大健康”理念，深入实施健康优先战略，推动健康融入各项政策，落实健康影响评估制度，把健康管理贯穿城市发展各领域，构建多元协同的社会健康治理机制。全面推进健康机关、社区、学校、企业、医院、家庭六大健康细胞建设，将健康理念融入生产生活全过程，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参与、共建共享的大健康格局。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推动环境卫生治理向全面社会健康管理转型，持续推进无烟环境建设，强化多部门联动开展病媒生物防制，确保建成区“四害”密度稳定达到国家B级标准。依托智慧科普小程序搭建健康科普传播矩阵，建强健康教育专业队伍，提高健康教育考核权重，积极争创国家健康城镇试点。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健康教育平台建设，持续提升全民健康素养，力争年均提升约3个百分点。

第四节 促进中医药（蒙医药）传承创新

加强基层中医药（蒙医药）服务体系建设，提升基层医疗机构中医（蒙医）诊疗能力，力争中医（蒙医）诊疗人次占比达40%。依托城市医疗集团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充实优化中医药（蒙医药）人才队伍，力争2030年中医药（蒙医药）专业技术人员占比达到30%。将中医药（蒙医药）服务融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全过程，推动其与长期照护、安宁疗护衔接，实现家庭医生团队中医药服务全覆盖。发挥中医（蒙医）治未病、康复优势，支持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设立治未病科、康复科，开展个性化治未病服务，推广中医药（蒙医药）适宜技术，推动相关服务走进校园、社区与家庭。鼓励社会力量开办正规养生保健机构，推动中医药（蒙医药）与康养、文旅、养老产业融合发展。挖掘整理民间诊疗技术与药方，完善学术传承推广机制，持续提升中医药（蒙医药）传播力与社会影响力。

第三十四章 推进全龄友好型社会高质量发展

第一节 加强生育友好型社会建设

全面贯彻国家生育支持政策，推进育儿补贴制度和计生家庭奖励扶助政策有效落实，加强计生特殊家庭扶助关怀，减轻家庭生育经济负担。着力健全普惠托育服务体系，加快托幼一

体化建设，支持用人单位办托、社区嵌入式托育、家庭托育点等多种模式发展，鼓励闲置学位多的幼儿园转型为托育机构，满足不同层次家庭需求。力争到 2030 年，实现普惠托育占比达到 80% 以上。提升婴幼儿照护服务供给，大力推动托育服务中心建设，加速公办托育机构升级改造，将婴幼儿照护服务纳入社区服务体系，合理规划布局与常住人口规模相适应的婴幼儿照护服务设施，并将其纳入社区配套用房统筹规划建设。加强母婴设施建设，支持在公共场所、工作场所设置标准化母婴室，推动交通枢纽、商业中心等场所配置第三卫生间或家庭卫生间，减轻育龄女性后顾之忧。

第二节 推进妇女儿童事业高质量发展

深入实施妇女发展纲要，全面贯彻男女平等基本国策，强化妇女在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和家庭生活等领域的平等权利保障，切实维护妇女合法权益；深化妇女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强化高危妊娠风险筛查和分级管理，推进危重孕产妇和新生儿救治中心标准化建设，扩大“两癌”筛查覆盖面，提升妇科疾病防控和诊疗能力。深入实施儿童发展纲要，加强儿童青少年常见病和健康影响因素监测与干预，推进基层医疗机构儿童保健门诊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强化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与高危儿转诊机制，促进儿童健康成长；深化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完善友好社区、学校、公园等基本单元，健全家庭、学校、社会、

网络、政府、司法“六位一体”未成年人保护体系，重点保障困境儿童、留守儿童等特殊群体合法权益，严厉打击侵害儿童身心健康的违法犯罪行为。建立健全未成年人关爱保护机制，加强妇女儿童活动场所建设。

第三节 深化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

健全青年发展工作统筹协调机制，强化共青团组织在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中的核心作用，推动青年优先发展理念融入城市规划、建设、治理全过程。聚焦青年成长发展核心需求，着力解决青年在学业、就业、创业、住房、婚恋、社会融入等方面的急难愁盼问题，促进城市与青年双向奔赴。完善青年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和创业指导，强化产业升级、科技创新、教育发展等领域的“引、育”功能，让每位青年都能精准找到与康巴什共成长的价值坐标。用活用好人才保障政策，加大保障性住房开发和人才公寓供给力度，完善配偶就业、子女入学、医疗保障等安置措施，让更多“异乡人才”找到家的感觉。加强青年思想引领和价值塑造，畅通青年参与社会治理渠道，努力营造青年友好型社会环境，打造让青年向往、扎根、成长、出彩的活力之城。

第四节 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

完善养老服务体系顶层设计，聚焦高龄、失能、空巢等重

点老年群体需求，加快推动区、街道、社区三级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促进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发展，提升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服务能力，优化“15 分钟养老服务圈”，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强化养老事业与养老产业协同发展机制，加快推进养老服务示范基地建设，探索以公建民营新模式培育高端养老新品牌，依托中医蒙医和全域旅游示范区优势，建设面向全国的旅居养老服务基地；全力推进“养老+产业”融合发展，鼓励社会力量投资养老产业、开发老年产品，着力打造集养老、康复、养生、旅居为一体的健康养老产业集聚区。强化养老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养老经营管理者、护理员、社工（志愿者）专业培训，打造能用得上、留得住的人才队伍。力争到 2030 年，实现区、街道、社区三级为老服务设施全覆盖，社会资本投入养老产业达到 70%。

第三十五章 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第一节 实施就业优先战略

坚持将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目标，注重产业升级与就业扩容协同并进，推动产业政策、财税政策、金融政策向创造高质量就业岗位的领域精准倾斜。建立健全就业影响评估机制，强化重大政策、重大投资项目对就业岗位、就业结构及重点群体的前置研判，促进经济增长与就业增长良

性互动。完善跨部门协同联动机制，压紧压实各级稳就业促就业责任，确保就业优先政策全面、及时、有效落地。加大就业领域投入保障力度，优化财政支出结构，重点支持职业技能提升、创业带动就业、重点群体帮扶和公共就业服务能力建设。完善就业目标责任考核体系，将城镇新增就业、调查失业率、重点群体就业率、就业质量等核心指标作为衡量区域发展绩效的关键标尺，推动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的就业目标。

第二节 推进就业扩容提质

精准施策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将高校毕业生就业置于突出位置，完善实名制动态管理机制，强化就业困难群体托底帮扶，高效落实就业指导、岗位推荐、技能培训和兜底安置政策，助力重点群体实现更高质量就业。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紧密对接新能源、现代服务业等发展需求，支持龙头企业、职业院校共建产教融合实训基地，开展技能照亮前程行动，积极推行“岗位需求+技能培训+技能评价+就业服务”四位一体项目化培训模式。拓宽技能培训渠道，重点围绕园林绿化、养老护理、餐饮服务等领域，大力开展订单式、定向式、项目制培训，提高劳动者就业创业能力。强化技能竞赛示范引领，鼓励劳动者积极参与技能提升培训，提升技能素养与岗位匹配度。积极拓展新业态就业空间，鼓励发展平台经济、共享经济等新就业形态，支持灵活就业、弹性就业等多元就业形态，创造更

多高质量就业岗位。

第三节 提升创业就业联动效应

构建“创业+就业”协同发展生态，强化政策集成与服务联动，依托高新技术和现代服务业等产业，促进产业资源、创业资本、高端人才等创业创新要素和各类服务向创业平台聚集。加强初创期创业支持，针对首次创办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的离校两年内高校毕业生、就业困难群体、返乡入乡农牧民工等重点群体，全面落实一次性创业补贴政策。强化创业担保贷款支持，优化压缩办理时限，有效降低创业融资门槛与成本，使民营经济和小微企业成为“就业容纳器”。加大大学生创业扶持力度，完善创业项目科技含量、社会效益等因素综合评价机制，精准做好一次性资助和滚动支持。增强创业培训实效性，鼓励开展创业模拟实训，不断提高创业成功率。健全创业失败人员再就业帮扶机制，畅通创业与就业转换通道，积极营造崇尚创业、宽容失败的社会氛围。

第四节 构建优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

聚焦就业供需精准对接，大力推进区、街道、社区三级公共就业服务网点标准化、智慧化建设，整合提升零工市场、零工驿站服务功能，鼓励引导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开展精准就业服务，逐步构建覆盖全民、辐射全域、便捷高效的公共就业

服务网络。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常态化开展“春风行动”“民营企业招聘月”等专项活动，深化岗位招聘、政策宣介、技能培训等就业场景在文旅、高校、社区活动的融合应用，打造“N+就业”服务新模式。深入推进“互联网+就业服务”，依托“根数据库”“一表通”人社服务场景，加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教育、公安、民政、市场监管等部门数据互联互通，强化岗位信息精准归集与智能推送，提升就业服务数智化水平。推进“暖城就业服务站”建设，推动基层治理与就业服务深度整合，积极构建“一刻钟就业服务圈”。

第三十六章 促进居民收入持续增长

第一节 强化产业带动增收效应

着力发挥产业发展的基础支撑作用，将居民增收深度融入产业体系构建与升级全过程。聚焦培育壮大优势特色产业和新质生产力，支持新能源、现代服务业、文化旅游、数字经济等就业带动强、增收潜力大的领域，以高质量发展创造更多就业和增收机会。大力扶持富民产业，支持因地制宜发展特色民宿、娱乐餐饮、手工艺品等产业，让产业增值收益更多惠及本地居民。支持发展劳动密集型产业，鼓励发展就业容量大的制造业和生活性服务业，持续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深化产业链协同，推动优势产业向价值链高端延伸，鼓励企业通过技术创新和管

理优化提升附加值和劳动生产率，建立健全工资正常增长机制，确保劳动报酬与劳动生产率同步提高。强化产业政策引导，推动市场主体在投资和技术升级中优先吸纳本地劳动力，落实就业补贴、社保补贴等激励政策，促进产业发展成果更公平、更广泛转化为居民增收实效。

第二节 提高技能培训赋能增收能力

坚持将职业技能培训作为提升居民增收能力的关键抓手，着力构建覆盖全体劳动者、贯穿职业生涯全周期、适应高质量发展需要的终身职业技能培训体系。聚焦产业发展需求，积极引导培训资源精准投向新能源汽车运维、数字技术应用、保育康养、文化旅游等热门就业领域，拓宽居民增收渠道。健全技能等级认定和职业能力评价机制，畅通技能人才职业发展通道，推动技能水平与薪酬待遇、岗位晋升直接挂钩。加强培训主体能力建设，支持职业院校、龙头企业、优质社会培训机构共建共享师资资源，推广应用“互联网+职业技能培训”模式，拓展优质培训资源覆盖广度和深度。完善培训补贴政策，优化资金使用效能，重点向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残疾人等重点群体倾斜，确保有培训意愿和需求的劳动者应培尽培，以技能提升撬动收入增长。

第三节 激发创业活力拓宽增收路径

完善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政策体系，降低创业门槛和经营成本，营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有效扩大经营性收入来源。支持高校人才、科研人员、返乡农民工、退役军人等群体创办科技型中小企业、城乡特色产业实体及生活服务类微经济主体，充分释放市场主体活力。鼓励城乡创业者围绕新能源汽车后市场、文旅服务、社区商业等领域创业，实现就近创业增收。依托商业综合体、特色街区，积极打造创业孵化基地，优化场地补贴、创业指导等一站式服务，积极培育首店经济、便民服务等创业业态。发挥“多多评”平台等数字化工具作用，支持创业者开展线上线下融合经营，通过发放消费券、举办促销活动等方式，助力创业主体拓宽营收渠道，带动更多居民实现灵活就业增收。

第四节 夯实政策性增收兜底基础

全面落实机关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待遇调整政策，完善最低工资保障制度，促进工资性收入稳步增长。深化社会保障兜底功能，扩大失业保险覆盖范围，完善就业与失业保险、最低生活保障的联动机制，防止因失业致贫返贫。加强社会救助与就业联动，对就业困难群体实施精准补贴政策，确保兜底保障精准有效。强化财政转移支付支撑，完善残疾人、老年人等特

殊群体补贴制度，优化“银发积分”等福利发放，稳步提升补贴水平。有效扩大公益性岗位供给，重点安置就业困难人员、高校毕业生等群体，落实见习补贴、灵活就业社保补贴等政策。积极依托“党建引领·以工代赈”项目，大力开展针对性专项培训，提升转移农牧民收入水平。加快构建多层次收入保障体系，整合住房、教育、医疗等专项补贴政策，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确保居民收入底线稳固。

第三十七章 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

第一节 推动社会保险扩面提质

实施精准扩面行动，重点引导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从业者参加社会养老保险，推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适龄人员应参尽参。深入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全面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加快社保服务数字化转型。加强多层次医疗保障衔接，深化医保支付和医疗服务价格方式改革，优化异地门诊和住院费用直接结算流程，有序推进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服务。积极扩大失业保险覆盖面，强化失业人员基本生活保障与再就业衔接。扎实做好工伤保险扩面工作，依法依规开展工伤认定，维护工伤保险基金安全，保障用人单位及劳动者合法权益。稳步提高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水平，健全待遇正常调整机制，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第二节 健全分层分类综合保障体系

完善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自然灾害等受灾人员救助等基础性救助制度，稳步提高保障标准，精准识别救助对象，确保应保尽保、应救尽救。加强医疗救助与基本医疗保险、大病保险的有效衔接，减轻困难群众和大病患者医疗费用负担。深化临时救助制度改革，提高救助时效性和精准度，有效解决群众突发性、紧迫性基本生活困难。做好流浪乞讨人员救助管理，增强救急解难功能。加强困境儿童分类保障和关爱服务体系建设，落实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标准自然增长机制。提升残疾人社会保障和基本公共服务水平，健全残疾人两项补贴动态调整机制，加强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等综合服务保障。推动慈善事业规范发展，完善慈善组织培育发展和监督管理机制，畅通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社区服务的渠道，营造人人参与、互助友爱的良好社会氛围。

第三节 完善住房供应和保障体系

健全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着力构建涵盖保障性租赁住房、共有产权住房、人才公寓、市场化商品住房等多层次、全覆盖的住房供应体系。强化高品质商品房供给，根据人口流入、产业布局和市场需求变化，引导新建住宅向高品质、绿色、舒适方向升级，巩固拓展“康城有好

房”品牌优势。完善保障性住房体系，严格执行“以需定建”原则，增加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优先满足新市民、无房青年等群体的需求，针对不同层次人才提供梯度化、精准化住房支持，优化人才引进软环境。大力发展长租房市场，盘活闲置存量房源，鼓励国有企业和社会力量参与保障性住房运营，打造劳动者中心，为传统服务业人员、新就业群体等提供租赁住房支持。

第四节 强化社会事务规范发展

完善区划地名管理服务体系，加强行政区划研究及规划，健全界线管理工作体制机制，科学构建行政区划设置和管理模式，逐步实现地名命名更名工作的法治化、科学化、规范化。建设现代婚姻服务体系，优化婚姻登记服务流程，推进婚姻登记智能化、便捷化，增强婚礼文化园婚姻登记中心服务功能，推动婚姻服务与婚前健康、生育服务等相融合，积极打造地区领先的精品婚姻文化示范场馆。建强退役军人服务保障体系，持续深化“141”工作机制，完善三级服务网络，促进“五有”向“五优”跨越；精准落实各项抚恤优待政策，优化就业创业服务，确保安置过程公平公正、高效便捷；不断强化双拥共建，创新社会化拥军模式，持续做好“双拥模范城”创建工作，巩固发展军政军民团结大好局面。提升殡葬管理服务水平，深化殡葬领域移风易俗改革，增强公益性殡葬服务供给能力，切实减轻群众丧葬负担。

专栏八：公共服务重点工程 and 项目

1. 教育领域重点项目：康巴什区第七中学（完全中学）项目、康巴什区第九中学（完全中学）项目、康巴什区高新区中学项目、康巴什区第十九幼儿园（万正康和山庄小区）项目、鄂尔多斯市青少年学科实践中心项目、鄂尔多斯市一中未来校区高中宿舍楼新建项目、康巴什区第一中学北校区综合楼改扩建项目、康巴什区实验小学和雅校区教学楼改扩建项目、市一中东校区二期改扩建项目、市一中东校区三期改扩建项目、数智校园建设二期工程项目、内蒙古工业大学能源学院项目、鄂尔多斯职业学院现代能源化工产业实训中心项目、鄂尔多斯应用技术学院航空实训中心项目

2. 医疗卫生领域重点项目：鄂尔多斯中心血站项目

3. 养老托育领域重点项目：团结社区嵌入式服务中心项目、托育服务中心项目、医养结合养老综合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网络建设（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第十二篇 推进国家安全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彰显筑牢祖国北疆安全稳定屏障新担当

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有效防范化解各类风险隐患，坚决维护市府驻地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

第三十八章 健全国家安全体系

第一节 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

坚定不移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健全完善党委（党组）国家安全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强化国家安全工作协调联动，压

紧压实维护国家安全主体责任。深化国家安全宣传教育，推动国家安全教育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进社区、进网络，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和素养，巩固国家安全人民防线。严密防范和严厉打击敌对势力渗透、破坏、颠覆、分裂活动，坚决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严明保密纪律，严防外部势力攫取我涉密敏感信息。加强生物安全、网络安全、数据安全保障体系建设，提升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防护水平，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

第二节 完善国防动员体系

贯彻新时代军事战略方针，深化国防动员思想政治教育，组织开展全民国防教育，推动国防教育与爱国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保密密码安全教育深度融合，夯实国防动员政治建设基础。健全完善国防动员体系，优化经济动员、科技动员、装备动员、信息动员等预案方案，建强专业保障力量，提升战略物资储备保障能力。推进人民防空能力建设，不断提升人防工程整体防护水平，推动人防设施军民兼用。推进后备力量转型建设，深化人民武装动员改革，构建以基干民兵为骨干、普通民兵为基础、专业保障队伍为补充，规模适度、布局合理、功能完善、优势互补的国防后备力量体系。

第三节 促进经济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

坚持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平衡、兼容发展，推动形成全要素、多领域、高效益的军民融合深度发展格局。深化军民融合体制机制改革，健全军地协调、需求对接、资源共享机制，畅通“军转民”“民参军”渠道。加强军民科技协同创新，支持优势企业参与国防科技工业建设，共建军民融合创新平台与产业基地，加速科技成果双向转化应用。推动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在交通、信息、能源等重点领域建设中贯彻国防需求，强化资源整合与标准衔接，提升平战转换能力。深化军地资源要素双向流动，推动人才、技术、资金、信息等融合共享。

第三十九章 筑牢经济安全防线

第一节 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

全力保障能源供给安全，优化能源网络，推进智能电网建设，提升电力调峰能力，确保重点领域稳定用电。健全燃气安全监测预警体系，推广智能燃气表和泄漏报警装置，加快老旧管网改造，常态化巡检维护，防范燃气事故。提升水利、电力、油气、交通、通信、金融等基础设施防护水平，推进信创国产化。稳固产业链供应链安全，聚焦文旅、数字经济等产业，建立风险监测与协同处置机制，强化核心企业供应链保障。加强

重要数据资源防护，搭建产业协作网络，降低单一市场依赖，增强产业链韧性。坚持“房住不炒”，强化房地产市场监测预警，合理调控土地供应和商品房开发，平稳市场运行。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管理，严控隐性债务增量，监测中小微企业金融风险，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第二节 保障重要民生商品供应稳定

完善民生商品保供稳价机制，健全生活必需品流通、储备、调运和应急投放体系，畅通农产品“绿色通道”，提升跨区域调运效率。优化零售终端布局，结合“15分钟社区生活圈”加密社区菜店、生鲜超市和便民直销点，推进公益性市场和智慧微菜场建设。强化价格监测预警，依托城市大脑建立“线上+线下”监测网络，健全价格异常响应和区域联动机制，打击囤积居奇、哄抬价格等行为。完善社会救助与物价上涨挂钩机制，及时发放价格临时补贴，保障低保、特困等困难群体生活。健全应急保供预案，针对极端天气、重大活动提升“最后一公里”配送能力，确保民生商品供应不断档。

第三节 维护新领域新业态安全

聚焦新兴经济领域，健全风险管理机制。提升关键信息基础设施防护，防范网络攻击等风险，保障系统平稳运行。强化重点领域数据保护，落实数据分类分级，规避数据泄露风险。

规范平台经济，防范系统性风险，维护公平竞争秩序。支持区块链等新技术安全可控应用，建立安全测试认证机制。完善新业态风险监测预警，强化跨部门协同，紧盯文旅等领域隐患，提升应急处置能力。推进新兴领域安全建设及信创国产化应用，融合监管与自律，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推动新业态规范健康发展。

第四十章 提升公共安全水平

第一节 完善社会治安防控体系

坚持专群结合，构建立体化治安防控网络。推进“雪亮工程”与城市数据融合，实现视频监控全覆盖，建立智慧安防网络。健全网格化管理，加强社区警务，推动警力下沉，提升基层警务效率。完善“情指行”一体化机制，优化应急处置流程。强化重点人群管理，落实帮扶措施。加强重点场所安防，完善安保预案。深化行业监管，压实主体责任。推进“扫黄打非”、扫黑除恶常态化，打击电信诈骗等犯罪，筑牢群防群治防线。

第二节 强化食品药品安全监管

构建全链条食品安全监管机制，落实“四个最严”，强化源头治理和风险防控。完善追溯体系，深化各环节监管，实施风险分级和“双随机、一公开”检查。聚焦校园食堂、养老机构、

网络订餐等重点领域专项整治，严控风险。加强药品全生命周期监管，强化高风险品种监管，确保质量安全。提升检验检测能力，加快机构标准化、现代化，配强人员和设备。推进市场监管智能化，运用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探索非现场监管，提高效率和精准度。强化基层队伍专业化，打击食品药品违法犯罪，畅通投诉渠道，动员社会监督，构建共治格局。

第三节 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体系

严格落实党政同责等要求，健全全覆盖的安全生产责任链条。压实部门监管责任，厘清新业态安全职责边界，完善行业权力和责任清单，推动监管执法向基层延伸。突出企业主体责任，推进高危行业标准化建设，鼓励自动化智能化减少高危岗位，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强化危险化学品、城镇燃气等重点领域监管，深化隐患排查治理，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构建智慧监管体系，整合平台与应急数据，建立安全生产信用评价，运用 AI 和物联网实现隐患自动识别、预警和闭环管理。强化安全宣传教育，开展“安全生产月”等活动，普及安全知识，提升全民安全意识和应急避险能力。

第四节 构建现代化应急管理体系

坚持“全灾种、大应急”方向，完善应急管理体制与协同机制，增强系统性、整体性、协调性，构建综合应急管理体系。

推进应急指挥中心建设，提升智慧化水平。健全监测预警体系，实现多灾种实时评估与精准预警。强化防灾基础设施，推进城市内涝改造与海绵城市建设，优化应急避难场所。健全应急物资储备体系，构建三级储备机制。加强应急预案动态管理，常态化开展演练。建强应急救援力量体系，优化消防布局，支持社会力量发展，营造全社会参与氛围。

第四十一章 深化法治康巴什建设

第一节 提升依法行政水平

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优化职责体系和组织结构，实现法定化。完善行政决策制度，优化程序提高决策水平。深化行政执法改革，下沉权限力量，数字化升级“三项制度”，提升执法规范化。深化行政复议改革，畅通渠道完善应诉，实现“双降”。建设诚信政府，塑造“诚信康巴什”形象，增强公信力和执行力。推进政务公开，坚持公开常态，提升透明度。

第二节 促进司法公正高效

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全面准确落实司法责任制，健全权责明晰、监管有效、保障有力的司法权力运行机制。优化司法职权配置，完善审判制度、检察制度、侦查权运行机制和刑罚执行制度。加强诉讼服务体系建设，提升一站式多元解

纷和诉讼服务效能。强化检察机关法律监督职能，加强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维护司法公正。切实解决执行难问题，健全执行难综合治理源头治理长效机制，保障胜诉当事人合法权益。完善司法救助制度，推进刑事案件律师辩护全覆盖，开展好民事、行政案件援助，保障困难群众依法获得法律援助。加强“智慧法院”“智慧检务”建设，运用现代科技提升司法效率、透明度和公信力。深化司法公开，构建开放、动态、透明、便民的阳光司法机制。

第三节 增强全民法治素养

深化“八五”普法成果，探索“九五”普法新路径，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探索“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新模式，构建“条块结合、纵横相融”的大普法格局。创新普法形式载体，积极搭建新媒体传播矩阵，打造具有康巴特色的法治宣传教育品牌，提升普法的精准性和实效性。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强化社会主义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全面落实媒体公益普法责任，助力普法工作从“普及法律知识”向“提升法治素养、促进法治实践”转变。健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优化提升法律援助、法律服务、法治宣传、人民调解、公证等法律服务功能，深化“30分钟公共法律服务圈”建设。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人才培养，健全法律顾问制度，提升基层依法治理水平。

第四十二章 创新完善现代化社会治理体系

第一节 提升基层治理精细化水平

强化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与政权建设，落实街道、社区履职清单，健全社区事项准入制度，依托监管平台规范事项管理。完善社区服务设施、经费保障体系，配齐基层工作力量，建强社工队伍，提升服务专业化水平。健全基层群众自治制度，畅通群众参与渠道，落实民事民议、民办、民管。推进党建、综治、城管等网格深度融合，升级网格学院，培育优质基层治理队伍。健全重大决策稳评、社会心理服务及危机干预机制，构建全流程治理防控防线。依托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技术推进基层治理数字化，实现精准施策、高效服务，稳步推动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第二节 构建多元协同治理格局

健全党委领导、政府负责、社会协同、公众参与、法治保障的社会治理体制，推动治理重心、资源、权力向基层下沉。深化党建引领“五社联动”，落实“党小组 + 网格员 + 联户长”微治理模式，建强队伍、优化机制，夯实基层治理根基。推进各级综治中心与社工服务平台规范化运行，深化“两所一庭”“三所联动”，凝聚治理合力。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推进信

访工作法治化，健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做到风险源头防范、问题就地处置。创新政企社合作模式，依托政府购买服务、公益创投等方式，深化公共安全、环境治理、社区服务等领域共治。培育规范社会组织，加强“两新”组织及新就业群体党建，推进行业协会改革，规范志愿服务，全力构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格局

第三节 深化智慧治理应用赋能

深化党建引领“根数据库”普及应用，推进社会治理数字化。深入推进“车路云一体化”应用试点城市建设，拓展智慧治理在交通管控、停车服务、共享单车管理等方面的应用，方便居民出行。强化生态环境智慧监管，充分利用卫星遥感、无人机巡查、地面传感器实时采集大气、水质、噪声数据，构建“空天地一体化”监测网络，提高治理效能。夯实智慧治理基础支撑，助力城市级区块链平台建设，在全域旅游、信用体系、资金监管、电子证照等领域深化应用。加强数字技能普惠培训，弥合“数字鸿沟”，确保智慧治理成果全民共享。

专栏九：社会治理领域重点工程和项目
1. 公共安全领域重点项目：应急综合能力提升项目、康巴什区公共安全视频监控建设项目
2. 社会治理领域重点项目：滨河街道美好生活服务中心项目

第十三篇 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保障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深入落实新时代党的自我革命要求，把党的领导贯穿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全过程，持之以恒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激励全体党员干部担当作为、奋勇争先，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第四十三章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和党的建设

第一节 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健全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全链条、闭环式工作机制，完善贯彻落实情况“回头看”和报告、通报制度，严格落实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确保党中央政令畅通、令行禁止。严格落实“第一议题”等制度，持续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健全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以学促干长效机制，推动理论武装走深走实。强化政治监督，深化政治巡察。

第二节 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和基层党组织建设

坚持正确用人导向，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深入贯彻落实民族地区干部“四个特别”重要要求，突出政治素质考察和党性鉴

别，完善干部考核评价机制，调整不胜任现职干部，推进领导干部能上能下常态化，引导干部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强化教育培训和实践历练，提升干部专业化能力和现代化建设本领。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激发干部队伍内生动力和整体活力。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民主集中制。统筹推进各领域基层党组织建设，增强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推动基层党组织全面进步、全面过硬。

第三节 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

锲而不舍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大兴务实之风、弘扬清廉之风、养成俭朴之风，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深入开展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工作，持续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常态化推进学纪、知纪、明纪、守纪。健全授权用权制权相统一、清晰透明可追溯的制度机制，加强对权力配置、运行的规范和监督。保持反腐败永远在路上的清醒坚定，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坚决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总体战。

第四十四章 构建规划实施保障体系

第一节 加强规划组织领导

坚持区委、区政府对“十五五”规划实施的统一领导。区

发改委统一组织总体规划的实施工作，牵头制定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重大项目等方面的实施方案，明确责任分工，确保规划顺利实施。建立健全推进“十五五”规划实施的组织体系，形成协调合作机制。强化总体规划法定性和权威性，做好总体规划与综合规划、专项规划的衔接协调，推动“多规合一”，形成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

第二节 构建统一规划体系

建立以发展规划为统领，以空间规划为基础，以专项规划为支撑，定位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围绕规划确定的发展目标和主要任务，组织编制实施一批重点专项规划，明确各领域的发展目标、重点任务和政策措施，形成对发展规划的有力支撑。加强规划间纵向与横向衔接，在约束性指标、重大生产力布局、生态环保、城市建设、公共服务与民生福祉等方面保持协调一致。

第三节 强化要素保障支撑

根据规划提出的目标和任务，加强经济社会发展政策的统筹协调。围绕发展重点领域，研究制定配套政策，同时根据宏观环境变化和发展实际，加强政策储备。坚持以规划确定项目、以项目落实规划，在规划确定的重点发展行业，组织实施一批关系全局和长远发展的重点项目，并做好项目布局和实施管理。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和政府投资结构，重点向民生、公共服务、生态等领域倾斜。统筹、规范、透明使用财政资金，提高政府投资引导力和带动力，吸引和鼓励社会投资。

第四十五章 加强监督评估

第一节 强化实施监督

规划经区人民代表大会通过后，加强宣传，凝聚全社会共识，共同推动规划实施。规划主管部门要加强对规划指标完成情况的年度监测、评估，及时发现和解决经济运行中的突出矛盾和问题，并向区政府提交规划实施年度进展报告，以适当方式向社会公布。需要对本规划修订时，要报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第二节 加强评价考核

建立对规划实施的考核、评估制度，加大规划实施的工作力度。完善规划指标体系及其实施机制，将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纳入经济社会发展综合评价和政绩考核，考核结果作为各部门、各乡镇苏木政府领导班子调整和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奖励惩戒的重要依据。加强规划实施的跟踪分析，建立健全发展规划指标体系的统计和评价制度，确保统计数据权威、准确和及时。

第三节 扩大公众参与

深入开展“十五五”规划纲要精神的宣传工作，强化全民意见征集和宣传阵地功能；发挥抖音、微信、电视、网络等媒体作用。采取各种有效征求意见和宣传方式，使规划纲要精神家喻户晓，深入社会各阶层，形成全民共识和落实规划的合力，提高规划实施的民主化和透明度。